高效 规范 廉洁

政府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国际创新中心B座12层弱电系统工程项目

项目编号：RNX2020196-JRYJY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采购人名称：深圳市金融稳定发展研究院

深圳市瑞凝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

警示条款

一、《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 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一至三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并由主管部门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以上千分之二十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取消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资格，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以上千分之三十以下的罚款，并由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吊销其营业执照；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在采购活动中应当回避而未回避的；

（二）未按本条例规定签订、履行采购合同，造成严重后果的；

（三）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

（四）以非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的；

（五）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的；

（六）恶意投诉的；

（七）向采购项目相关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当利益的；

（八）阻碍、抗拒主管部门监督检查的；

（九）其他违反本条例规定的行为。

二、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明确政府采购保证金管理工作的通知》（深财购[2019]42号）的要求，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以下情形的，采购人或招标机构可将有关情况报同级财政部门，由财政部门根据实际情况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予以通报：

（一）投标截止后，撤销投标的；

　　（二）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未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的；

　　（三）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采购招标机构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四）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招标文件信息

项目编号： RNX2020196-JRYJY

项目名称： 国际创新中心B座12层弱电系统工程项目

包 号： A 包

项目类型： 货物类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货币类型： 人民币

资格性审查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 1 |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所列的资格要求，或未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资料（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人资格要求）； |

符合性审查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 1 | 将一个包或一个标段的内容拆开投标； |
| 2 | 对同一项目投标时，提供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
| 3 | 分项报价或投标总价高于预算金额（最高投标限价）的； |
| 4 | 同一项目出现两个及以上报价，且按规定无法确定哪个是有效报价； |
| 5 | 评审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不能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无法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若评审委员会成员对是否须由投标人作出报价合理性说明，以及书面说明是否采纳等判断不一致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评审委员会的意见）； |
| 6 | 投标报价有严重缺漏项目 |
| 7 | 所投产品、工程、服务在商务、技术等方面没有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是否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表》做出评判）； |
| 8 | 未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样式填写《投标函》；未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进行承诺；未按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组成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的（投标文件组成不完整）； |
| 9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初审不通过，按投标无效处理。**

## 综合评分法评标信息

|  |
| --- |
| 一、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新价格分算法） |
|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一递补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三的投标人为第二递补中标候选人）。  价格分计算方法：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此方法适用于货物类、服务类、工程类项目。 |

二、评标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 | | | | | **权重** |
| **1** | **价格** | | | | | **35** |
| **2** | **技术部分** | | | | | **44**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 最高分值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1 | 技术规格偏离情况 | | 36 | 专家打分 |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评审委员会根据技术要求参数响应情况进行打分，全部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指标明细的得36分，未能完全满足技术需求指标明细要求的，按以下标准评定：  加注“▲”的条款为重要技术指标，负偏离的每1项扣2分，非“▲”的条款负偏离的每1项扣0.5分，扣完截止。 |
| 2 | 施工组织策划、施工技术方案和进度计划安排 | | 8 | 专家打分 | 能深入理解弱电系统工程项目的重点、难点内容并有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  评分标准：  （1）实施方案内容全面；  （2）实施方案内容具体；  （3）实施方案内容符合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性强；  （4）实施方案内容科学合理；  （5）实施方案内容可操作性强。  满足以上五项要求得8分，满足以上四项要求得6分，满足以上三项要求得4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
| **3** | **商务需求** | | | | | **18**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1 | 企业资质等级、体系认证及安全生产认证。 | | 4 | 专家评分 | 1.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以上；  2.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资质证书肆级以上；  3.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4.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提供上述要求的在有效期内且年审通过的相关资质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作为得分依据。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每项1分，4分满分 |
|  | 项目团队实力，担任本次项目的项目经理及项目成员资质证书 | | 4 | 专家打分 | 1.项目经理持有高级工程师职称得2分，中级工程师职称得1分；无职称不得分；  2.技术负责人持有二级建造师及中级工程师以上职称得1分；  3.现场主管持有二级建造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得1分；  提供近半年的社保证明及相关人员的资质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
|  | 投标人近三年同类业绩 | | 3 | 专家打分 | 提供3个类似业绩即得满分，提供2个得2分，提供1个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每一个完工项目的合同首页（有签约单位）、尾页（签字盖章页）、金额页的复印件，否则不得分。（以合同时间为准，截止日为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 |
|  |  | 售后服务方案 | | 7 | 专家打分 |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条款偏离表》，评审委员会根据响应情况进行打分，全部满足要求的得3分，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售后保修年份在一年的基础上， 每增加一年得2分。 |
| **4** | **疫情防控** | | | | | **2** |
|  | 序号 |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 1 | | 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 | 1 | 专家评分 | 纳入全国性名单或地方性名单的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以下简称“重点保障企业”），直接参与我市政府采购投标的，提供至少一项自身属于重点保障企业的证明材料（名单查询网页链接、名单网页截图、政府部门出具的文件或者企业享受重点保障企业优惠政策的其他证明文件均可），即可获得评审得分。 |
|  | 2 | | 稳岗企业 | 1 | 专家评分 | 未裁员或裁员率低于20%的企业，即投标前一个月实际参加社会保险（至少包括养老保险）的员工人数（含免缴或延期缴纳社会保险人数）不低于 2019 年 12 月同口径人数 80%（含）的企业，视为稳岗企业，提供自身符合稳岗企业条件的承诺函即可获得评审得分。  投标人提供虚假承诺的，将做无效投标处理，涉嫌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依法报主管部门处理处罚。 |
| **5** | **诚信情况** | | | | | **1** |
|  | 序号 |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1 | | 诚信 | 1 | 专家评分 | 根据《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操作细则〉的通知》（深财购[2017]42号）的要求，投标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诚信相关问题且在主管部门相关处理措施实施期限内的，本项不得分，否则得满分。投标人无需提供任何证明材料，由工作人员向评审委员会提供相关信息。 |

## 其它关键信息

1. **评标定标信息**

（一）非评定分离项目

|  |  |
| --- | --- |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 中标供应商家数 | 1 |

**二、关于享受优惠政策的主体及价格扣除比例**

（一）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符合优惠主体资格条件企业制造的货物，以及非小微企业提供（代理销售）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对其所投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满足多项优惠政策的企业，不重复享受多项价格扣除政策。（以上所提货物，是指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货物，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核心产品（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二）优惠主体资格的认定资料为《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以及《监狱企业声明函》等承诺性质的资料（声明函样式见本招标文件第一册第三章“投标文件格式、附件”中“四、投标人情况介绍”章节提供的格式）；监狱企业或者代理提供监狱企业货物的供应商如须享受优惠政策，除上述资料外，还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三、关于失信供应商的价格上浮**

根据《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操作细则〉的通知》（深财购〔2017〕42 号）的规定，采取价格评比法（比如最低价法）的项目，因违法违规行为被记入诚信档案的失信供应商最终报价在该企业最后一轮报价的基础上上浮10%。失信供应商符合优惠主体资格的，价格扣除和价格上浮一并执行。

**四、其他说明**

根据《深圳市财政局 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关于印发<深圳市政府采购落实支持企业复工复产政策的实施细则>的通知》（深府购〔2020〕24号）的规定，**1.**取消社保证明。对于评审时需考察人员情况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人无需提供人员社保证明。该标准执行至2020年12月31日；2.顺延既有认证证书有效期。对于评审时需考察投标人资质、认证等情况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人提供的证书已到期的（到期时间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视同在有效期范围内；3.鼓励采购人积极运用公共信用信息，明确对信用记录良好的投标人（特别是中小微企业）免收履约保证金，确需收取履约保证金的，列明通过保函等非现金方式收取；4.在采购合同中明确对上述企业加大首付款或预付款比例，具体由采购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品目清单范围的，应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对于已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采购人可在采购需求中提出更高的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要求，对符合条件的获证产品给予适当评审加分。对于未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鼓励采购人综合考虑节能、节水、环保、循环、低碳、再生、有机等因素，参考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团体标准，在采购需求中提出相关绿色采购要求，促进绿色产品推广应用。

# 第一册 专用条款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国际创新中心B座12层弱电系统工程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1210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0年11月24日14：3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RNX2020196-JRYJY

2.项目名称：国际创新中心B座12层弱电系统工程

3.预算金额：人民币玖拾捌万元（980,000.00）

4.最高限价（如有）：人民币玖拾捌万元（980,000.00）

5.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标的名称 | 数量 | 简要技术需求（服务需求） | 备注 |
| 国际创新中心B座12层弱电系统 | 一项 | 详见附件内容 |  |

6.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 50天（日历日）内交货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

（4）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5）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为供应商信用信息的查询渠道，相关信息以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的查询结果为准。

（6）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7）不接受投标人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0年11月12日起至2020年11月18日，每天09:00至12:00，14: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1210室；

3.方式：

（1）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须提交投标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现场购买；

（2）采用汇款方式购买招标文件请汇至以下账户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蛇口支行

帐户名称：深圳市瑞凝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338150100100051162

（3）获取招标文件请自带U盘拷贝电子文档；

4.招标文件售价：每套售价50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11月24日 14:30（北京时间）时。

2.开标时间和地点：定于2020年11月24日 14:30（北京时间）时，在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1210室公开开标；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五、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网下投标，采用纸质投标文件。

2.采购文件澄清/修改事项：2020年11月18日 17:30（北京时间）时前，供应商如认为采购文件存在不明确、不清晰和前后不一致等问题，要求对采购文件作出澄清的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逾期不予受理。供应商提出的澄清要求内容如出现“质疑”字眼，将予以退回。（重要提示：“提出采购文件澄清要求”不等同于“对采购文件质疑”，供应商提出的澄清要求内容如出现“质疑”字眼，将予以退回。供应商如认为采购文件存在限制性、倾向性、其权益受到损害，需对采购文件进行质疑的，应在采购文件公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网下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书面质疑函。质疑材料可以采用现场或邮寄方式提交，采用邮寄方式提交的，交邮时间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现场提交、邮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1210室。质疑咨询电话：0755-83232102。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四十二条“供应商投诉的事项应当是经过质疑的事项”的规定，未经正式质疑的，将影响供应商行使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的权利）。

3.代理机构有权对中标供应商就本项目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资料（原件）进行审查。供应商提供虚假资料被查实的，则可能面临被取消本项目中标资格、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和三年内禁止参与深圳市政府采购活动的风险。

4.本招标公告及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涉及的时间一律为北京时间。投标人有义务在招标活动期间浏览深圳政府采购网、深圳市瑞凝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招标网，在以上网站公布的与本次招标项目有关的信息视为已送达各投标人。

5.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对参加登记报名的供应商进行信用信息查询，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取消其参与本次投标的资格。

6.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深圳市金融稳定发展研究院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国际创新中心B座12层

联系方式：周先生

联系电话：8255221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深圳市瑞凝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1210

联系方式：0755-8323210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先生

电　话：0755-83232102

附件1.采购需求.doc

深圳市瑞凝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1日

## 第二章 招标项目需求

### 一、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

|  |  |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规 定** |
| 1 | 联合体投标 | 见《招标公告》中“投标人资格要求”部分的相关内容 |
| 2 | 投标有效期 | 12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
| 3 | 投标人的替代方案 | 不允许 |
| 4 | 投标文件的投递 | 本项目实行网下投标，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纸质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含电子文件）所有谈判应答文件应于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送达谈判文件规定的地址。 |
| 5 | 履约保证金 | \_\_0\_\_\_万元或合同金额的\_\_0\_\_\_%，缴纳方式： |
| 6 | 中标服务费 | 根据“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规范深圳市社会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深财购[2018]27号)”的规定执行。招标代理服务收费以中标/成交通知书公布的中标金额为计算基准,按差额定率累进法并八折计算,作为招标代理服务费。 |

备注：本表为通用条款相关内容的补充和明确，如与通用条款相冲突的以本表为准。

### 二、实质性条款

|  |  |
| --- | --- |
| 序号 | 具体内容 |
| 1 | 投标文件载明的交货期不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
| 2 | 投标文件载明的免费保修期不低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
| 3 | 具体技术要求、商务需求中带“★”要求 |
| …… | …… |

**注：上表所列内容为不可负偏离条款**

### 三、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说明：1、技术要求中品牌推荐仅供参考，投标人需提供不低于推荐品牌标准的产品。

2、评分时，如对一项招标技术要求（以划分框为准）中的内容存在两处（或以上）负偏离的，在评分时只作一项负偏离扣分。

**4、本项目核心产品为： LED显示屏。**

**5、为保证报价的可比较性，要求报价严格按照下列清单名录及数量制作。**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详细描述** | **单位** | **数量** | **品牌推荐** |
| **一、综合布线系统** | | | | | | |
| A | 工作区子系统部分－超五类布线（网络及电话信息点） | |  |  |  |
| 1 | 网络模块 | 六类非屏蔽信息模块 | 个 | 77 | TCL-罗格朗、松普、普天汉飞、一舟 |
| 2 | 电话模块 | 电话插座模块 | 个 | 68 |
| 3 | 双孔面板 | 双口86型信息面板 | 个 | 68 |
| 4 | 单孔面板 | 单口86型信息面板 | 个 | 9 |
| 5 | 网络跳线 | 六类非屏蔽跳线2米 | 条 | 77 |
| B | 水平子系统部分－超五类室内布线 | |  |  |  |
| 1 | 网线 | U/UTP六类4对非屏蔽电缆 | 箱 | 20 | TCL-罗格朗、松普、普天汉飞、一舟 |
| 2 | 电话线 | U/UTP三类2对非屏蔽电缆 | 箱 | 20 |
| C | 设备间/配线间子系统部分－超五类布线 | |  |  |  |
| 1 | 网络配线架 | 六类24位非屏蔽配线架 | 套 | 4 | TCL-罗格朗、松普、普天汉飞、一舟 |
| 2 | 电话配线架 | 25口模块式语音插座配线架 | 套 | 3 |
| 3 | 语音跳线 | 2对RJ45/RJ11跳线2米灰色 | 条 | 68 |
| 4 | 网络跳线 | 机房设备跳线六类非屏蔽跳线3米 | 条 | 80 |
| 5 | 理线架 | U翻转盖理线架 | 个 | 14 |
| D | 布线材料部分 | |  |  |  |
| 1 | 桥架 | 包含配件 | 米 | 80 | 国标 |
| 2 | 配管 | DN20、DN25 | 米 | 980 | 国标 |
| 3 | 前端面板标签 | 9mm 黄底黑字标签色带 | 个 | 145 |  |
| 4 | 机房跳线标签 | 9mm 黄底黑字标签色带 | 个 | 145 |  |
| 5 | 底盒 | 86暗装底盒 | 个 | 77 |  |
| 6 | 安装配件 | 包含：直通、弯头、杯梭、过线盒、盖板、底盒、管槽、胶塞、胶布、爆炸镙钉及自攻镙钉、管码、梯子及工具损耗等等 | 项 | 1 |  |
| 7 | 施工费 |  | 项 | 1 |  |
| **二、计算机网络设备** | | | | | | |
| A | 网络设备部分 |  |  |  |  |
| 1 | 路由器 | 路由器类型：企业级路由器 传输速率：暂无数据 Qos支持：支持 VPN支持：支持 广域网接口：2个10/100/1000M WAN口（....>> 局域网接口：4个10/100/1000M LAN口 处理器：专业的网络处理器 双核1GH....>> 产品内存：DDRIII 512M | 台 | 1 | 华为、H3C、锐捷 |
| 2 | 核心交换机 | 24个10/100/1000Base-T以太网端口，4个复用的千兆Combo SFP，4个千兆SFP 可插拔双电源，支持交流或直流供电，默认配置一个AC电源 交换容量：330Gbps/3.3Tbps 包转发率：96Mpps/120Mpps | 台 | 1 | 华为、H3C、锐捷 |
| 3 | 接入层交换机 | 24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4个千兆 SFP，2个复用的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 Combo 交流供电包转发率≥42Mpps ；交换容量：330Gbps/3.3Tbps | 台 | 4 | 华为、H3C、锐捷 |
| 4 | SPF光模块 | 千兆SFP光模块多模光模块传输550米 | 个 | 8 | 华为、H3C、锐捷 |
| 5 | 光纤跳线 | 多模光纤双芯跳线LC-LC | 对 | 4 |  |
| B | 电话设备部分 |  |  |  |  |
| 1 | 程控交换机 | 8外线80分机（可以扩展8外线 144分机） | 台 | 1 | 国威、NEC、昌德讯 |
| 2 | 分机板卡 | 8分机端口 | 块 | 0 | 国威、NEC、昌德讯 |
| 3 | 前台专用总机 | 前台专用总机 | 部 | 1 | 国威、NEC、昌德讯 |
| 4 | 施工费 |  | 项 | 1 |  |
|  |  |  |  |  |  |
| **三、视频监控系统** | | | | | | |
| A | 前端摄像机设备部分 | |  |  |  |
| 1 | 高清网络IP摄像机--半球 | 高分辨率可达2560 × 1920@20fps 红外补光，最远可达I3：30 m 1/2.7" Progressive Scan CMOS 2560 × 1920 @20 fps 0.005 Lux @（F1.2，AGC ON），0 Lux with IR 智能报警：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 H.264，Smart264，H.265，Smart265 ROI编码技术 120 dB宽动态 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数字降噪 可接入云平台，实现手机监控 | 台 | 10 | 海康威视、大华、宇视 |
| B | 机房存储设备 |  |  |  |  |
| 1 | 高清网络硬盘录像机16路（4盘位） | 视频接入路数 16路 网络输入带宽 160Mps 网络输出带宽 160Mps 视频输出 1路HDMI,VGA HDMI输出 4K（3840\*2160）/30Hz, 2K（2560\*1440）/60Hz， 1920\*1080/60Hz 视频解码格式 H.265,Smart265,H.264,Smart264 解码能力 8\*1080P | 台 | 1 | 海康威视、大华、宇视 |
| 2 | 24口POE交换机 | 24个10/100/1000Base-T以太网端口 4个千兆SFP 支持PoE+ 包转发率：42Mpps 交换容量：68Gbps | 台 | 1 | 华为、H3C、锐捷 |
| 3 | 显示器-用于本地查询 | 21.5寸 | 台 | 1 | 冠捷、戴尔、创维 |
| 4 | 监控录像硬盘 | 6TB 7200转SATA 64M硬盘 数据保存1个月 | 块 | 3 | 希捷、西数、东芝 |
| 5 | 手机远程查看软件 |  | 项 | 1 |  |
| C | 布线部分 |  |  |  |  |
| 1 | 网线 | U/UTP六类4对非屏蔽电缆 | 箱 | 2 | TCL-罗格朗、松普、普天汉飞、一舟 |
| 2 | 配管 | DN20、DN25 | 米 | 300 | 国标 |
| 3 | 配件 | 包含：直通、弯头、杯梭、过线盒、盖板、底盒、管槽、胶塞、胶布、爆炸镙钉及自攻镙钉、管码、梯子及工具损耗等等 | 批 | 1 |  |
| 4 | 施工费 |  | 项 | 1 |  |
|  |  |  |  |  |  |
| **四、无线覆盖系统** | | | | | | |
| A | 设备部分 |  |  |  |  |
| 1 | AC控制器 | 千兆无线控制器，集中转发模式最大支持64个NAP，默认管理8个NAP， 4个千兆电口 | 台 | 1 | 华为、H3C、锐捷 |
| 2 | 室内AP | 支持802.11ac，向下兼容802.11a/b/g/n ， 2.4G和5G同时工作；外置全向天线；千兆电口上联；支持POE和本地供电。 | 个 | 13 | 华为、H3C、锐捷 |
| 3 | 管理AP数Lic | NAC增加管理一台NAP的授权 | 个 | 5 | 华为、H3C、锐捷 |
| 4 | 24口POE交换机 | 和监控共用一台 | 台 | 0 | 华为、H3C、锐捷 |
| B | 管线部分 |  |  |  |  |
| 1 | 网线 | U/UTP六类4对非屏蔽电缆 | 箱 | 2 | TCL-罗格朗、松普、普天汉飞、一舟 |
| 2 | 配管 | DN20、DN25 | 米 | 350 | 国标 |
| 3 | 配件 | 包含：直通、弯头、杯梭、过线盒、盖板、底盒、管槽、胶塞、胶布、爆炸镙钉及自攻镙钉、管码、梯子及工具损耗等等 | 批 | 1 |  |
| 4 | 施工费 |  | 项 | 1 |  |
|  |  |  |  |  |  |
| **五、门禁管理系统** | | | | | | |
| A | 门禁设备部分 |  |  |  |  |
| 1 | 人脸识别机 | 1.采用7英寸IPS屏，分辨率1024\*600  2.支持人脸、IC卡、密码、二维码等多种识别认证方式，支持分时段开门  3.支持显示人脸框，并实时检测最大人脸，支持识别区域及人脸目标大小设置  4.采用200万广角宽动态双目摄像头，支持自动开启补光灯以及手动调节补光灯亮度  5.支持面部识别距离0.3m-2.0m；适应0.9m～2.4m身高范围  6.基于深度人脸识别算法，精准定位目标人脸360个以上关键点位置  7.人脸验证准确率高达99.5%，1：N比对时间小于0.35秒/人，识别速度快，准确率高  8.设备支持正脸开门，侧脸屏蔽，侧脸屏蔽角度0～90 度可配置;  9.支持侧脸开门，侧脸开门角度0～90 度可配置。  10.设备支持50000个用户，50000张卡，50000个密码，50000个人脸，50个管理员  11.设备支持自动测试，包括屏幕测试，语音测试，按键测试，图像测试，时钟测试，自动测试；可表示设备正常工作的自检功能;  12.支持活体检测功能，支持手机照片、打印照片和视频防假;  13.支持胁迫报警、 防拆报警、 闯入报警、 门超时报警、非法卡超次报警  14.支持来宾用户下发、巡逻用户下发、黑名单用户下发、VIP用户下发、普通用户下发、残疾人用户  15.支持4种识别提示模式及多种语音提示信息，方便用户选择 | 台 | 2 | 海康威视、中控智慧、大华、捷顺 |
| 2 | 门禁一体机 | 1.指纹认证响应时间≤0.5s，指纹识别时间≤1.5s  2.指纹认假率（FAR）≤0.00004％，指纹拒真率（FRR）≤0.15％  3.指纹模块支持采集时自动识别，提醒用户更换识别率高手指，提高一次通过率  4.支持卡、指纹、密码、卡+密码、卡+指纹、卡或密码或指纹、分时段等开门模式  5.最大可支持30000个用户、30000张有效卡、3000枚指纹、500个超级密码  6.最大可存储150000条刷卡记录、512条报警记录，刷卡记录上传管理中心  7.支持防反潜报警、防拆报警、非法闯入报警、开门超时报警，支持胁迫卡及胁迫码设定，支持黑白名单及巡逻卡设定，强化系统安全  8.具有防反潜、多重认证、远程验证、平台视频联动功能，支持首卡开门  9.支持128组时间段、128组假日时段表、常开时间段、常闭时间段、远程开门时间段、首卡开门时间等设置  10.支持多种卡片类型下发，来宾卡、胁迫卡、巡逻卡、黑白名单卡、VIP卡、普通卡等  11.支持卡片的有效时段设置、密码设置以及有效期限设置，并可对来宾卡的使用次数进行设定  12.支持以太网接口、韦根接口、RS485接口、2路报警输出接口  13.支持开门按钮、门锁控制、门磁检测、门铃控制输出以及报警联动  14.本机支持外扩1组门禁读卡器，采用RS485或韦根通讯接口 | 台 | 18 | 海康威视、中控智慧、大华、捷顺 |
| 3 | 门锁 | 多功能磁感式电插锁 12－24VDC (NC断电开锁) | 把 | 22 |  |
| 4 | 玻璃门夹 |  | 个 | 18 |  |
| 5 | 开门按钮黑色 | 门禁专用外出开门按钮(塑料86×86) | 个 | 22 |  |
| 6 | 无线遥控器 |  | 套 | 1 |  |
| 7 | 指纹采集器 | 1. 采用光学式指纹感应模组，耐用且防刮，采集速度快。 2. 连续采集3次指纹图像进行合成，指纹图像更全，质量更高。 3. 适用于window操作系统，可配合应用软件一起使用，同时也可通过提供SDK实现二次开发。 4. 采用标准USB2.0，即插即用，使用更加方便。 5. 通过USB口供电，无需外接电源 | 台 | 1 | 海康威视、中控智慧、大华、捷顺 |
| 8 | 发卡器 | USB免驱动技术，即插即用 80-D8E发卡器支持IC卡（序列号和内容），CPU卡（序列号），ID卡（序列号） l 支持USB升级功能 | 台 | 1 | 海康威视、中控智慧、大华、捷顺 |
| 9 | 视频采集器 | 采用 200 万高性能逐行扫描 CMOS图像清晰、细腻,分辨率达 1080p低照度,0.1Lux @(F1.2,AGC ON)支持自动电子快门功能,适应不同监控环境支持自动电子增益功能,亮度自适应支持标准 USB 2.0 接口，免驱设计，即插即用 | 台 | 1 | 海康威视、中控智慧、大华、捷顺 |
| 10 | 电源 | DC:12V5A | 套 | 20 |  |
| 11 | 电脑 | 甲方自备 | 套 | 1 |  |
| B | 布线部分 |  |  |  |  |
| 1 | 电锁控制线 | 4\*0.5多股国标全铜圆护套软电源线 | 米 | 300 | 联嘉祥、金龙羽、金环宇 |
| 2 | 电源线 | 2\*1.0平方两芯多股国标全铜圆护套软电源线 | 米 | 600 | 联嘉祥、金龙羽、金环宇 |
| 3 | 网线 | U/UTP六类4对非屏蔽电缆 | 箱 | 4 | TCL-罗格朗、松普、普天汉飞、一舟 |
| 4 | 配管 | DN20、DN25 | 米 | 600 | 国标 |
| 5 | 安装配件 | 包含：电源插排、直通、弯头、杯梭、过线盒、盖板、底盒、胶塞、胶布、爆炸镙钉及自攻镙钉、管码、梯子及工具损耗等等电线、 | 批 | 1 |  |
| 6 | 施工费 |  | 项 | 1 |  |
|  |  |  |  |  |  |
| **六、会议室（党员活动室）** | | |  |  |  |
| A、显示部分 | |  |  |  |  |
| 1 | 100寸液晶电视 | 屏幕尺寸100英寸；屏幕比例16:9；支持格式（高清）1080p/1080i/720p；亮度600-1000nits；对比度100000:1；操作系统64位及以上或android5.0及以上；CPU 4核64位ARM；GPU 四核.存储内存6GB； | 台 | 1 | 创维、小米、海信 |
| 2 | 无线传屏器 | 1.Windows系统下无需安装任何驱动即可实现无线传屏应用；电脑无需连接网络，无需安装程序，插入USB即可传屏 2. 无需路由器，无需设置网络，即插即用 3. 单USB接口设计，无需额外供电线及其他端口；可兼容市面上具备通用型USB接口的各类电脑。 4. 为满足需求的易用性，设备全面兼容Windows 7/8/10及苹果Mac系统； 5. 设备在使用过程中不占用电脑Wi-Fi，电脑仍可以上网； 6. 5 G /2.4G Wi-Fi传输信道 7. 支持外部电脑音视频高清信号实时传输到会议平板上，并可支持触摸回传。 8. 一键抢占式传屏，多个发送端轻松切换 9. 支持同时八个传屏发射端对应一台触摸一体机，可通过按键切换传输不同外部电脑的画面及声音。 10. iPhone，iPad，Mac可通过AirPlay进行镜像传屏 11. 安卓设备可无线投屏至会议平板 | 套 | 1 | 华为、MAXHUB、newline |
| 3 | USB会议摄像机 | 4K超高清广角摄像头 4K超高清视频通话（4096\*2160像素） 1080P全高清视频通话（1920\*1080像素） USB即插即用 全高清5倍数字变焦自动对焦 | 台 | 1 | 索尼、松下、罗技 |
| B | 会议室音响设备 |  |  |  |  |
| 1 | 6寸高保真同轴吸顶喇叭 | 1．额定功率：40W  2．阻抗：8Ω  3．灵敏度(1W/1M)：90dB±3dB  4．频率响应(-10dB)：90-20KHz  5．喇叭单元：8" x 1 1.5" x 1 | 台 | 4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2 | 8路调音台 | 1.支持≥8路麦克风输入兼容6路线路输入接口，支持≥2路立体声输入接口，≥4路RCA输入，话筒接口幻象电源：+48V。  2.具有≥2组立体主输出、≥4路编组输出、≥4路辅助输出、≥1组立体声监听输出、≥1个耳机监听输出、≥2个效果输出、≥1组主混音断点插入、≥6个断点插入。（提供接口截图佐证）  3.内置24位DSP效果器，提供100种预设效果。  4.具备13个60mm行程的高精密碳膜推子。  5.内置USB声卡模块，支持连接电脑进行音乐播放和声音录音；内置MP3播放器，支持1个USB接口接U盘播放音乐。  6.频率响应：20Hz-20kHz，±2dB；失真度：<0.03% at+0dB,22Hz-22KHz A-weighted；灵敏度；+21dB~-30dB；信噪比：<-100dBr A-weighted。 | 台 | 1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3 | 反馈抑制器 | 1.采用96KHz采样频率，32-bit DSP处理器，24-bitA/D及D/A转换  2.支持数字信号输入输出通道提供coaxial，AES及光纤接口。  2.支持144 x 32的LCD显示屏显示参数功能，提供6段LED显示输出电平；每通道24个LED灯显示啸叫抑制状态数量；  3.每通道支持压缩、限幅、噪声门、功能设置，可切换工作模式为直通或反馈抑制；可任意编辑固定和动态反馈点数量，可一键清除啸叫点；单机可存储30组用户程序。 | 台 | 1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4 | 音频处理器 | 1.输入每通道：2路平衡式线路输入，采用标准卡侬接口，平衡接法。  2.输出每通道：6路平衡式线路输出，采用标准卡侬接口，平衡接法。  3.支持FIR滤波器  4.内置数字音频处理算法：增益、延迟、EQ、混音矩阵、压缩器、分配和限幅器。  5.支持断电自动保护记忆功能。  6.支持通道联控功能。  7.支持USB和RJ45两种连接方式，实现PC软件控制  8.配备管理控制软件。 | 台 | 1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5 | 专业功放(250W) | 1.支持≥2路音频输入，带切换功能；支持≥3路话筒输入功能，带独立增益调节功能；支持MIC1双接口输入，并带幻象电源功能。  2.带SD/USB接口的MP3播放器，具有蓝牙播放功能，带数码管显示功能；带MP3录音功能便可以将你的歌唱和讲话录音。可以通过MP3随时随地播放录音。  3.额定输出功率≥2×120W、输出阻抗 4~8Ω；信噪比 :Mic≥65dB，音乐≥70dB；谐波失真:功放额定输出功率时的失真≤1%。  4.效果器参数 DELAY: 80ms-240ms、ECHO : 1-12. REPEAT: 0.1s-2s。  5.频率响应 AUX,VCD：20HZ（±3dB）--20KHZ（±3dB）；MIC：50HZ（±3dB）--16kHZ（±3dB）。  6.保护方式:超温/短路、冷却方式:风冷式。 | 台 | 1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6 | U段无线麦克风 | 1.频率指标：640-690MHz 740-790MHz 807-830MHz 共三段（要求满足或优于此性能），调制方式：宽带FM，频道数目：500个频道。  2.配套有1台接收主机和2个无线手持话筒。  3.采用UHF超高频段双真分集接收，并采用PLL锁相环多信道频率合成技术；V/A显示屏在任何角度观察字体清晰同时显示信道号与工作频率。红外对频功能，能方便、快捷的使发射机与接收机频率同步，超强的抗干扰能力，能有效抑制由外部带来的噪音干扰及同频干扰。  4.带8级射频电平显示，8级音频电平显示，频道菜单显示，静音显示；具有SCAN 自动扫频功能，使用前按SET功能键自动找一个环境最干净的频点处停下来，此频率作为接收机的使用频率。  5.平衡和非平衡两种选择输出端口，适应不同的设备连接需求。  6.接收机指标：采用二次变频超外差的接收机方式，灵敏度: 12dB μV（80dBS/N)，灵敏度调节范围:12-32dB μV，频率响应:80Hz-18KHz（±3dB）。  7.发射机指标：音头采用动圈式麦克风  8.输出功率:3mW~30mW。 | 套 | 1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7 | 会议系统主机 | 1.采用5GHz的通信频段，拥有更强的抗干扰能力，提供更大的带宽和传输速度，并不受移动电话和其他蓝牙设备干扰，确保实现最佳的信号接收。采用128位AES加密技术，支持WPA/WPA2无线安全技术，防止窃听和非授权访问，提供更高的会议系统机密性。  2.内置高性能双CPU处理器，支持8KHz至96KHz范围内的采样速率，并支持数字音量控制。  3.具有≥4.3英寸触摸屏，具有WIFI网络接口，可以通过连接POE网络交换机扩充无线AP数量，提供更大的无线覆盖范围。具有1-4路会议单元输出接口，具有超大系统容量，系统最大支持≥4096台有线会议单元，≥300台无线会议单元。系统最大支持同时开≥8个有线话筒和≥6个无线话筒。  4.支持WiFi会议系统和全数字会议系统同时使用（有线会议单元和WiFi会议单元同时使用），具有一键关机所有无线单元功能。具有1路USB接口，支持插入U盘设备进行录音功能，支持播放背景音乐功能，具有≥2x20W功放输出接口，可接驳两个定阻音箱。  5.遵循规范：IEC60914，兼容GBT15381-94标准；支持同声传译功能，支持四种话筒管理模式：FIFORMAL/VOICE(声控)/APPLY。具有1路EXTENSION 口，可用于连接扩展主机。  6.具有1路DANTE网络的音频接口，支持DANTE网络传输协议。  7.具有1路RS-485接口，具有1路消防报警联动触发接口，具有1路平衡信号、1路非平衡信号输入接口，具有1路平衡信号、1路非平衡信号输出接口。  8.PC软件端可查看无线单元的电池电量、WiFi信号等信息状态，具有一键关机所有无线单元功能，支持中英文语言界面切换。（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9.具有丰富的会议应用功能，支持投票表决功能、会议签到功能、5段EQ调节功能等。 | 台 | 1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8 | 会议主席单元 | 1.桌面式话筒支持5.15GHz~5.85GHz通信频段，48KHz采样率，要求内部具有DSP音频处理，没有“噗噗”的低频冲击声，内部具有反馈抑制功能，可有效地防止啸叫。  2.采用128位AES加密技术，支持 WPA/WPA2 无线安全技术，防止窃听和非授权访问，提供更高的会议系统机密性；遵循规范：IEC60914。  3.具备优先权功能，可关闭正在发言的所有代表话筒。具有声控功能，可智能打开话筒。具有发言计时和定时发言功能。  4.具备TYPE-C口，可进行升级程序和充电，内置容量锂电池，电池容量≥10400mAh，可持续≥14小时发言。  5.支持后台5段EQ调节功能，可针对发言者的声音特点调节不同的音效，直至达到完美的效果。  6.采用心型指向性驻极体麦克风，频率响应：80Hz～16KHz，信噪比>80dB(A)，动态范围>80dB，THD<0.1%。  7.具备4.3英寸全视角IPS电容触摸显示屏，支持触屏签到。  8.可设置SSID和密码功能，具有中英文切换显示功能，通过PC软件统一设置。  9.具有智能检测故障功能，提示用户AP故障、主机通信故障、信号强度过低等情况。 | 台 | 1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9 | 会议代表单元 | 1.桌面式话筒支持5.15GHz~5.85GHz通信频段，48KHz采样率，要求内部具有DSP音频处理，没有“噗噗”的低频冲击声，内部具有反馈抑制功能，可有效地防止啸叫。  2.采用128位AES加密技术，支持 WPA/WPA2 无线安全技术，防止窃听和非授权访问，提供更高的会议系统机密性；遵循规范：IEC60914。  3.具备优先权功能，可关闭正在发言的所有代表话筒。具有声控功能，可智能打开话筒。具有发言计时和定时发言功能。  4.具备TYPE-C口，可进行升级程序和充电，内置容量锂电池，电池容量≥10400mAh，可持续≥14小时发言。  5.支持后台5段EQ调节功能，可针对发言者的声音特点调节不同的音效，直至达到完美的效果。  6.采用心型指向性驻极体麦克风，频率响应：80Hz～16KHz，信噪比>80dB(A)，动态范围>80dB，THD<0.1%。  7.具备4.3英寸全视角IPS电容触摸显示屏，支持触屏签到。  8.可设置SSID和密码功能，具有中英文切换显示功能，通过PC软件统一设置。  9.具有智能检测故障功能，提示用户AP故障、主机通信故障、信号强度过低等情况。 | 台 | 15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10 | 无线会议话筒12只充电主机 | 1.充电箱具有≥10个USB接口，支持使用USB线充电，提供5V供电。一端连接充电器一端连接会议单元。支持同时插满所有USB接口，供设备批量充电。  2.根据设备的耐受电流大小充电器会自动匹配合适的电流大小给设备充电，同时有过流保护功能，保证被充电单元的安全。  3.智能自动电路保护，所有USB插口均具有短路保护功能和自恢复功能。 | 台 | 1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11 | 电源时序器 | 1.支持8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每路动作延时时间：1秒，支持远程控制（上电+24V直流信号）8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当电源开关锁处于off位置时有效。支持配置CH1和CH2通道为受控或不受控状态。  2.当远程控制有效时同时控制后板ALARM（报警）端口导通—起到级联控制ALARM（报警）功能。  3.单个通道最大负载功率2200W，所有通道负载总功率达6000W。输出连接器：多用途电源插座。 | 台 | 1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12 | 机柜 | 国标600\*600\*1200 | 个 | 1 | 图腾、精致、金盾 |
| C | 线材部分 |  |  |  |  |
| 1 | 音响线 | 专业舞台音响线2\*1.0 100M/卷 | 卷 | 1 | 秋叶原、绿联、、天索 |
| 2 | 音频转接线 | 15米莲花头转3.5头 | 条 | 1 | 秋叶原、绿联、、天索 |
| 3 | HDMI线 | HDMI线 2.0版 4K\*2K 镀金电脑连接电视 | 条 | 2 | 秋叶原、绿联、斯格 |
| 4 | 电源线 | 国标RVV3\*1.5 | 米 | 50 | 联嘉祥、金龙羽、金环宇 |
| 5 | 多媒体信息盒 | 会议室使用 | 个 | 2 | 定制 |
| 6 | 配管 | DN20、DN25 | 米 | 100 | 国标 |
| 7 | 安装配件 | 包括:直通、杯梭、马仔、自贡螺丝、膨胀螺丝、控制线、辅材等 | 批 | 1 |  |
| 8 | 施工费 |  | 项 | 1 |  |
|  |  |  |  |  |  |
| **七、培训室** | | | | | | |
| A | LED显示部分 |  |  |  |  |
| 1 | LED显示屏 | 室内 P1.875 ：采用LED专用恒流驱动-高刷新高灰阶。  像素失控率：<0.0001；  像素点间距：≤1.875mm ；最佳视角：水平≥120°，垂直≥120°；  物理密度：≥284444点/㎡；  刷新频率：≥3840Hz；换帧频率：≥60 Hz；  校正后白平衡亮度：≥700cd/m2  亮度调节0~100%可调；  平均无故障时间：≥80000小时，光衰率<15%(3年)；  平整度：模组、箱体、整屏均满足≤0.1mm；  工作环境温度：-10~60°C；工作环境湿度：10%～70% RH；  工作电压：AC380V(三相五线制)或220v±10％,50HZ，包含配套电源。  每平米平均功耗：150W /㎡;每平米最大功耗：≤450W/㎡。  控制软件：专用软件及系统软件。  采用恒流方式驱动 LED，发光均匀，功耗低。 | 平方 | 27.65 | 洲明、彩易达、艾比森、 |
| 2 | LED视频控制器（发送卡） | 支持音视频同步切换  支持双画面显示,画位需、大小可任意调节  支持直切和淡入淡出两种切换效果,切换不黑屏  支持计划任务功能,可自动切换信号模式  支持上位机软件控制设备 | 台 | 3 | 洲明、彩易达、艾比森、 |
| 3 | 图像拼接控制器 | 标准机架式设备，纯硬件FPGA嵌入式架构，单通道开4窗口； 输入接口8路HDMI、xx路DVI、xx路VGA、xx路DP（4K）、xx路3G/HD/SD-SDI信号输入； 输出接口: 8路DVI信号输出； 控制方式： 1路RS232串口，1路RJ45网口； | 台 | 1 | 洲明、彩易达、艾比森、 |
| 4 | 安装配件 | 落地或贴墙安装，钢结构支架；显示屏钢结构制作及安装,含钢结构制作、显示屏安装、铝塑板包边制作安装等，采用Q235B国标材料； 不锈钢或其它材质，材质和颜色具体按照客户要求，与现场环境协调统一。 | 平方 | 27.65 | 洲明、彩易达、艾比森、 |
| 5 | 配电 | 包含配电柜和电源配线 | 项 | 1 | 定制 |
| B | 会议室音响设备 |  |  |  |  |
| 1 | 专业音响 | 1.阻抗：8Ω  2.频响：65Hz~20KHz  3.额定功率：150W  4.灵敏度：95dB/W/M  5.覆盖角度：(H)80°(V)60°  6.高音：3"锥形高音单元×2  7.低音：8"低音×1 | 只 | 4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2 | 6寸高保真同轴吸顶喇叭 | 1．额定功率：40W  2．阻抗：8Ω  3．灵敏度(1W/1M)：90dB±3dB  4．频率响应(-10dB)：90-20KHz  5．喇叭单元：8" x 1 1.5" x 1 | 台 | 6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3 | 8路调音台 | 1.支持≥8路麦克风输入兼容6路线路输入接口，支持≥2路立体声输入接口，≥4路RCA输入，话筒接口幻象电源：+48V。  2.具有≥2组立体主输出、≥4路编组输出、≥4路辅助输出、≥1组立体声监听输出、≥1个耳机监听输出、≥2个效果输出、≥1组主混音断点插入、≥6个断点插入。  3.内置24位DSP效果器，提供100种预设效果。  4.具备13个60mm行程的高精密碳膜推子。  5.内置USB声卡模块，支持连接电脑进行音乐播放和声音录音；内置MP3播放器，支持1个USB接口接U盘播放音乐。  6.频率响应：20Hz-20kHz，±2dB；失真度：<0.03% at+0dB,22Hz-22KHz A-weighted；灵敏度；+21dB~-30dB；信噪比：<-100dBr A-weighted。 | 台 | 1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4 | 音频处理器 | 1.输入每通道：2路平衡式线路输入，采用标准卡侬接口，平衡接法。  2.输出每通道：6路平衡式线路输出，采用标准卡侬接口，平衡接法。  3.支持FIR滤波器  4.内置数字音频处理算法：增益、延迟、EQ、混音矩阵、压缩器、分配和限幅器。  5.支持断电自动保护记忆功能。  6.支持通道联控功能。  7.支持USB和RJ45两种连接方式，实现PC软件控制  8.配备管理控制软件。 | 台 | 1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5 | 专业功放(450W) | 1.工业造型钢面板，专业设计坚固面耐用，面板防尘网可折洗结构设计，可拆卸清洗的散热通风口。  2.开机软启动，防止开机时向电网吸收大电流，干扰其它用电设备。  3.智能控制强制散热设计，风机噪音小，散热效率高等特点。  4.两声道功放有三档输入灵敏度选择，轻松接纳宽幅度范围信号源输入；输入灵敏度：0.775V/1V/1.44V  5.完善可靠的安全保护措施和工作状态指示（短路、过载、直流和过热保护、变压器过热保护）。  6.智能削峰限幅器，控制功率模块及扬声器系统在安全范围内工作。  7.标准XLR+TRS1/4” 复合输入接口，简洁的接口更加方便不同用户需求。  8.高品质变压器和低阻大容量电解滤波，保证大动态工作应付自如。  9.适应不同场合所需，可选立体声或桥接工作模式。  10.输入座接地脚接地和悬浮控制。  11.输出功率（20Hz-20KHz/THD≤1％）：立体声/并联8Ω×2：200W×2；立体声/并联4Ω×2：300W×2；桥接8Ω：600W | 台 | 2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6 | 专业功放(350W) | 1.支持≥2路音频输入，带切换功能；支持≥3路话筒输入功能，带独立增益调节功能；支持MIC1双接口输入，并带幻象电源功能。  2.带SD/USB接口的MP3播放器，具有蓝牙播放功能，带数码管显示功能；带MP3录音功能便可以将你的歌唱和讲话录音。可以通过MP3随时随地播放录音。  3.额定输出功率≥2×120W、输出阻抗 4~8Ω；信噪比 :Mic≥65dB，音乐≥70dB；谐波失真:功放额定输出功率时的失真≤1%。  4.效果器参数 DELAY: 80ms-240ms、ECHO : 1-12. REPEAT: 0.1s-2s。  5.频率响应 AUX,VCD：20HZ（±3dB）--20KHZ（±3dB）；MIC：50HZ（±3dB）--16kHZ（±3dB）。  6.保护方式:超温/短路、冷却方式:风冷式。 | 台 | 1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7 | U段无线麦克风 | 1.频率指标：640-690MHz 740-790MHz 807-830MHz 共三段（要求满足或优于此性能），调制方式：宽带FM，频道数目：500个频道。  2.配套有1台接收主机和2个无线手持话筒。  3.采用UHF超高频段双真分集接收，并采用PLL锁相环多信道频率合成技术；V/A显示屏在任何角度观察字体清晰同时显示信道号与工作频率。红外对频功能，能方便、快捷的使发射机与接收机频率同步，超强的抗干扰能力，能有效抑制由外部带来的噪音干扰及同频干扰。  4.带8级射频电平显示，8级音频电平显示，频道菜单显示，静音显示；具有SCAN 自动扫频功能，使用前按SET功能键自动找一个环境最干净的频点处停下来，此频率作为接收机的使用频率。  5.平衡和非平衡两种选择输出端口，适应不同的设备连接需求。  6.接收机指标：采用二次变频超外差的接收机方式，灵敏度: 12dB μV（80dBS/N)，灵敏度调节范围:12-32dB μV，频率响应:80Hz-18KHz（±3dB）。  7.发射机指标：音头采用动圈式麦克风  8.输出功率:3mW~30mW。 | 套 | 1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8 | 电源时序器 | 1.支持8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每路动作延时时间：1秒，支持远程控制（上电+24V直流信号）8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当电源开关锁处于off位置时有效。支持配置CH1和CH2通道为受控或不受控状态。  2.当远程控制有效时同时控制后板ALARM（报警）端口导通—起到级联控制ALARM（报警）功能。  3.单个通道最大负载功率2200W，所有通道负载总功率达6000W。输出连接器：多用途电源插座。 | 台 | 1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9 | 机柜 | 国标600\*600\*2000 | 个 | 1 | 图腾、精致、金盾 |
| C | 中控系统 |  |  |  |  |
| 1 | 中央控制系统主机(支持windows、苹果、安卓) ----支持windows、苹果、安卓 | 1.采用标准19英寸机柜设计，面板具有指示灯，可直观反馈串口、红外、设备的工作状态；支持通过IOS平台/安卓平台等移动设备终端进行集中式管控。  2.面板有≥4.3英寸触摸彩屏，可查看IP地址、修改IP地址。具备1路TF卡接口，实现项目中的程序导入或导出。  3.支持不同操作端对中控进行管控，支持操作状态双向反馈功能，对设备的控制执行状态可一目了然。支持多台网络中控主机实现级联控制，达到互联、互控的效果。  4.采用可编程控制平台，交互式的控制结构，中英文可编程界面。全面支持第三方设备及控制协议，支持用户自定义编程设置任何控制协议或者控制代码。  5.采用32位Cortex-A8 ARM架构内嵌式处理器（配置不可低于此），处理速度最高可达720MHz。主机内置≥256MDPR及8GEMMC的大容量FLASH 存储器。  6.内嵌智能红外学习功能模块，无须配置专业学习器。可导入各种常用的电器设备的红外代码库到主机，并实现控制。支持串口环出功能，主机的8路串口均可实现任意一个输入都可以从另外一个串口环出。  7.主机具备≥8路独立可编程串口，可收发RS-232，RS-485及RS-422信号，≥8路独立可编程IR红外发射口，≥8路数字I/0输入输出控制口，带保护电路，≥8路弱电继电器控制接口，≥1个NET网络控制接口，可做外部功能扩展使用，可并接256个网络设备。  8.支持全制式环保电源(110V-240V)，适合任何地区。 | 台 | 1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2 | 中央控制系统编程软件 | 对软件进行编辑，自定义软件界面。同时支持Android和IPAD及Windows控制，支持WIFI双向通讯实现强大功能； | 套 | 1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3 | 平板电脑 | Apple iPad 10.2英寸 平板电脑（ 2020年新款 32G WLAN版/Retina显示屏/A12仿生芯片MYLC2CH/A） | 台 | 1 | Apple |
| 4 | 配套红外发射棒 | 连接中央控制主机，可发射 32-56KHz 范围内的红外载波，稳定性好，信号强，可控制红外设备。 | 根 | 4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5 | 无线路由器 | 四核版 双千兆智能路由器  LAN输出口：千兆网口 无线速率：1200M 天线数量：4根 | 台 | 1 | 华为、小米、华三 |
| 6 | 8路强/弱电管理继电器 | 1.具有≥8路自动、手动电源控制器，内置8个20A继电器，最大负载能力4400W/单路；配合中控主机使用，用于控制灯光、电动投影幕、电动窗帘等会议室周边设备。  2.每路继电器都有三连接点的接线柱,具有常开与常闭的功能。  3.具有复位按键，支持恢复到出厂的默认设置。具有1路网络接口，支持通过网络实现远程控制。（提供复位按键及网口接口图佐证）  4.具有设备运行状态指示灯及8个继电器的开关状态指示灯。  5.具有键盘锁（LOCK）功能，防止误操作，便于用于维护管理。  6.机器具备ID识别，通过中控主机网络控制多台时，可通过ID识别。 | 台 | 1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7 | 8路定时电源管理器 | 1.具有≥12路电源插座，支持≥6路10A的、≥6路16A的插座规格，总输出可达40A。  2.每路有单独的滤波器，可提供干净而稳定的电源。  3.前面板具有≥2路常开状态电源插座。  4.采用3芯单相的电源接线接口。  5.具备有电压指示功能，可实时的指示电网电压。  6.支持锁定面板按键功能，更好的保护现场安装和演出，避免误触碰。  7.具有编程功能，可以自定义修改通道间的延时时间。集成RS485远程控制功能，支持通过USB、RS485.RS232等多样控制方式。  8.支持定时开关机任务的功能，定时时长最长可设置达12个月的定时开关机功能。  9.支持通过LINK口实现多台（同款）电源时序器级联；支持通过前面板按键设置设备地址码。 | 台 | 1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D | 线材部分 |  |  |  |  |
| 1 | 音响线 | 专业舞台音响线2\*1.0 100M/卷 | 卷 | 3 | 秋叶原、绿联、、天索 |
| 2 | 音频转接线 | 15米莲花头转3.5头 | 条 | 1 | 秋叶原、绿联、、天索 |
| 3 | 音响支架 | 壁挂支架 | 个 | 4 |  |
| 4 | HDMI线 | HDMI线 2.0版 4K\*2K 镀金电脑连接电视（CL） | 条 | 2 | 秋叶原、绿联、斯格 |
| 5 | HDMI线 | HDMI线 2.0版 4K\*2K 镀金电脑连接电视（CL） | 条 | 5 | 秋叶原、绿联、斯格 |
| 6 | 电源线 | 国标RVV3\*1.5 | 米 | 50 | 联嘉祥、金龙羽、金环宇 |
| 7 | 网线 | U/UTP六类4对非屏蔽电缆 | 箱 | 1 | TCL-罗格朗、松普、普天汉飞、一舟 |
| 8 | 多媒体信息盒 | 会议室使用 | 个 | 2 | 定制 |
| 9 | 配管 | DN20、DN25 | 米 | 100 | 国标 |
| 10 | 安装配件 | 包括:直通、杯梭、马仔、自贡螺丝、膨胀螺丝、控制线、辅材等 | 批 | 1 |  |
| 11 | 施工费 |  | 项 | 1 |  |
|  |  |  |  |  |  |
| **八、休闲洽谈区** | | | | | | |
| A、休闲区智慧屏 | | |  |  |  |
| 1 | 智慧屏 | 75寸，真4K高清显示且屏体具备物理抗蓝光护眼功能； 非全贴合工艺红外触控，20点触控，10笔书写，白板书写、屏幕批注，多种手势擦除、个性化设置、二维码分享、预约、签到、欢迎词、投票、远程广播、录屏、录音、等多种程序应用； 内置安卓系统及无线传屏接收模块，支持手机、PC等设备的文档、及音视频文件无线传输到会议平板上，且会议平板支持四路画面同屏显示； 标准OPS接口 ，内置15W\*2扬声器，会议平板正下方居中内置1920\*1080分辨率摄像头，l 内置4路矩阵式麦克风，兼容几乎全部视频会议软件。运行内存（RAM）：3GB内存、（ROM）:16GB、安卓版本：Android 8.0。 标配设备：书写笔\*1 、电源线\*1、遥控器\*1、壁挂架\*1 选配设备：OPS电脑、无线传屏器、移动支架 1. 为了保证交互平板产品后续可扩展性，一体机采用符合INTEL标准协议的 80pin OPS接口，拒绝非标准接口ops电脑； 2. 处理器：Intel 酷睿I5 7代 (7200）2.5GHZ  3. 内存：8G DDR4或以上配置；硬盘：256G或以上配置； 4. 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电脑USB接口：电脑上至少6个USB接口； 5. 具有视频输出接口 : HDMI port1\*，VGA port1\*, DP port1\* 6. 具有标准PC防盗锁孔，确保电脑模块安全防盗； 7. 金属导槽设计避免OPS反向插入烧坏芯片 8. 自带备份还原功能, 备份功能可以将需要安装的常用软件预装后，做永久备份;  还原功能可在系统崩溃时及时恢复到出厂状态 | 台 | 1 | 华为、MAXHUB、Newline |
| 2 | 无线投屏发射端子 | 1.Windows系统下无需安装任何驱动即可实现无线传屏应用；电脑无需连接网络，无需安装程序，插入USB即可传屏 2. 无需路由器，无需设置网络，即插即用 3. 单USB接口设计，无需额外供电线及其他端口；可兼容市面上具备通用型USB接口的各类电脑。 4. 为满足需求的易用性，设备全面兼容Windows 7/8/10及苹果Mac系统； 5. 设备在使用过程中不占用电脑Wi-Fi，电脑仍可以上网； 6. 5 G /2.4G Wi-Fi传输信道 7. 支持外部电脑音视频高清信号实时传输到会议平板上，并可支持触摸回传。 8. 一键抢占式传屏，多个发送端轻松切换 9. 支持同时八个传屏发射端对应一台触摸一体机，可通过按键切换传输不同外部电脑的画面及声音。 10. iPhone，iPad，Mac可通过AirPlay进行镜像传屏 11. 安卓设备可无线投屏至会议平板 | 个 | 1 | 华为、MAXHUB、Newline |
| 3 | 移动支架 | 黑色，最大承重120KG，支持55-86"  提供拖动扶手，万象轮，可快速锁定 ，安装孔位尺寸：600-600/600-400 | 套 | 1 | 华为、MAXHUB、Newline |
| B | 前台电视 |  |  |  |  |
| 1 | 75寸液晶电视 | 4K分辨率（3840\*2160） CPU核数四核心 运行内存2GB 操作系统 PatchWall CPU Cortex A53 四核 智能电视 GPU Mali-450 750MHz 存储内存 8GB | 台 | 1 | 创维、小米、海信 |
| 2 | 施工费 |  | 项 | 1 |  |
|  |  |  |  |  |  |
| **九、教学办公室** | | | | | | |
| A、显示部分 | | |  |  |  |
| 1 | 激光投影机 | 白色亮度：5500流明 色彩亮度：5500流明 分辨率：WUXGA（1920\*1200）分辨率 显示技术：3LCD 光源类型：激光 输入功率：255W( 灯光模式：标准，环境温度：25℃) 光源寿命 :20,000 小时 | 台 | 1 | 爱普生、索尼、NEC、松下 |
| 2 | 电动幕布 | 120寸16:10玻纤维电动幕布 | 套 | 1 | 钻石、红叶、极米 |
| 3 | 投影吊架 | 固定伸缩支架 | 个 | 1 |  |
| B | 会议室音响设备 |  |  |  |  |
| 1 | 6寸高保真同轴吸顶喇叭 | 1．额定功率：40W  2．阻抗：8Ω  3．灵敏度(1W/1M)：90dB±3dB  4．频率响应(-10dB)：90-20KHz  5．喇叭单元：8" x 1 1.5" x 1 | 只 | 6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2 | 8路调音台 | 1.支持≥8路麦克风输入兼容6路线路输入接口，支持≥2路立体声输入接口，≥4路RCA输入，话筒接口幻象电源：+48V。  2.具有≥2组立体主输出、≥4路编组输出、≥4路辅助输出、≥1组立体声监听输出、≥1个耳机监听输出、≥2个效果输出、≥1组主混音断点插入、≥6个断点插入。  3.内置24位DSP效果器，提供100种预设效果。  4.具备13个60mm行程的高精密碳膜推子。  5.内置USB声卡模块，支持连接电脑进行音乐播放和声音录音；内置MP3播放器，支持1个USB接口接U盘播放音乐。  6.频率响应：20Hz-20kHz，±2dB；失真度：<0.03% at+0dB,22Hz-22KHz A-weighted；灵敏度；+21dB~-30dB；信噪比：<-100dBr A-weighted。 | 台 | 1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4 | 专业功放(350W) | 1.支持≥2路音频输入，带切换功能；支持≥3路话筒输入功能，带独立增益调节功能；支持MIC1双接口输入，并带幻象电源功能。  2.带SD/USB接口的MP3播放器，具有蓝牙播放功能，带数码管显示功能；带MP3录音功能便可以将你的歌唱和讲话录音。可以通过MP3随时随地播放录音。  3.额定输出功率≥2×120W、输出阻抗 4~8Ω；信噪比 :Mic≥65dB，音乐≥70dB；谐波失真:功放额定输出功率时的失真≤1%。  4.效果器参数 DELAY: 80ms-240ms、ECHO : 1-12. REPEAT: 0.1s-2s。  5.频率响应 AUX,VCD：20HZ（±3dB）--20KHZ（±3dB）；MIC：50HZ（±3dB）--16kHZ（±3dB）。  6.保护方式:超温/短路、冷却方式:风冷式。 | 台 | 1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5 | U段无线麦克风 | 1.频率指标：640-690MHz 740-790MHz 807-830MHz 共三段（要求满足或优于此性能），调制方式：宽带FM，频道数目：500个频道。  2.配套有1台接收主机和2个无线手持话筒。  3.采用UHF超高频段双真分集接收，并采用PLL锁相环多信道频率合成技术；V/A显示屏在任何角度观察字体清晰同时显示信道号与工作频率。红外对频功能，能方便、快捷的使发射机与接收机频率同步，超强的抗干扰能力，能有效抑制由外部带来的噪音干扰及同频干扰。  4.带8级射频电平显示，8级音频电平显示，频道菜单显示，静音显示；具有SCAN 自动扫频功能，使用前按SET功能键自动找一个环境最干净的频点处停下来，此频率作为接收机的使用频率。  5.平衡和非平衡两种选择输出端口，适应不同的设备连接需求。  6.接收机指标：采用二次变频超外差的接收机方式，灵敏度: 12dB μV（80dBS/N)，灵敏度调节范围:12-32dB μV，频率响应:80Hz-18KHz（±3dB）。  7.发射机指标：音头采用动圈式麦克风  8.输出功率:3mW~30mW。 | 套 | 1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6 | 电源时序器 | 1.支持8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每路动作延时时间：1秒，支持远程控制（上电+24V直流信号）8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当电源开关锁处于off位置时有效。支持配置CH1和CH2通道为受控或不受控状态。  2.当远程控制有效时同时控制后板ALARM（报警）端口导通—起到级联控制ALARM（报警）功能。  3.单个通道最大负载功率2200W，所有通道负载总功率达6000W。输出连接器：多用途电源插座。 | 台 | 1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7 | 机柜 | 国标600\*600\*1200 | 个 | 1 | 图腾、精致、金盾 |
| C | 线材部分 |  |  |  |  |
| 1 | 音响线 | 专业舞台音响线2\*1.0 100M/卷 | 卷 | 1 | 秋叶原、绿联、、天索 |
| 2 | 音频转接线 | 15米莲花头转3.5头 | 条 | 1 | 秋叶原、绿联、、天索 |
| 3 | HDMI线 | HDMI线 2.0版 4K\*2K 镀金电脑连接电视0 | 条 | 2 | 秋叶原、绿联、斯格 |
| 4 | 电源线 | 国标RVV3\*1.5 | 米 | 50 | 联嘉祥、金龙羽、金环宇 |
| 5 | 多媒体信息盒 | 会议室使用 | 个 | 1 | 定制 |
| 6 | 配管 | DN20、DN25 | 米 | 100 | 国标 |
| 7 | 安装配件 | 包括:直通、杯梭、马仔、自贡螺丝、膨胀螺丝、控制线、辅材等 | 批 | 1 |  |
| 8 | 施工费 |  | 项 | 1 |  |
|  |  |  |  |  |  |
| **十、弱电机房** | | | | | | |
| A | 静电地板部分 |  |  |  |  |
| 1 | 防静电地板 | 无边600\*600\*35mm | 块 | 36 | 沈飞、美露、华集、林德 |
| 2 | 辅材 | 25cm可调节支架+横杆+螺丝 | 批 | 1 |  |
| B | 机房消防 |  |  |  |  |
| 1 | 悬挂式气体灭火器 | 8公斤悬挂式七氟丙烷气体吊球自动机房灭火器 | 个 | 1 | 浙安、鼎亚、汇科 |
| C | 机柜部分 |  |  |  |  |
| 1 | 网络机柜 | 机柜600宽\*600深\*2000高 | 台 | 2 | 图腾、精致、金盾 |
| 2 | PDU | 插孔数量 八位 输出线长度 3\*1.5平方3米线长 额定电压 250V 额定电流 10A 额定功率 2500W | 个 | 3 | 图腾、同为、金盾 |
| 3 | 施工费 |  | 项 | 1 |  |
|  |  |  |  |  |  |
| **十一、背景音乐系统** | | | | | | |
| A | 音频设备部分 |  |  |  |  |
| 1 | 智能广播编程器 | 1.8个主程序，1个特殊备用程序，一键调用当天与明天程序运行。并可预设晴天雨天运行模式；  2. 可对内置MP3音源进行编程定时播放，采用SD卡存储MP3音乐，可以无限扩展存储容量；设有快捷键，一键调用MP3曲目；  3.主机自带5进10出功率分区，实现编程自动或手动分区广播，打破传统的操作模式，随意打 开分区通道；  4. 设网络总线，可控制16台分区器，最大可达160个广播分区，实现编程自动或手动分区广播；  5. 24小时精确到秒全天候按星期制运行程序，定时播放可达99曲；  6. 内置输出音源监听功能，并可调监听音量；  7. 设有4路可编程定时控制电源及2路辅助电源插座，；  8. 消防信号触发，主机所接电源自动上电，全部分区自动打开，报警复位，转入正常广播；  9. 支持RS-232电脑接口，所有功能由电脑直接控制；  10. 远程遥控功能，通过电脑对遥控按键进行功能配制，可将遥控器任意键配制成电源管理、MP3 播放及分区控制； | 台 | 1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2 | 广播麦克风（前后奏提示音） | 1.换能方式：驻极体  2.频率响应：40Hz-16KHz  3.灵敏度：-43dB±2dB  4.前奏音灵敏度：-50dB±2dB  5.钟声提示：带钟声提示功能  6.线材配备：10米（卡农母头转6.35音频线）  7.咪杆长度 ：420mm  8.具备有灯环提示功能 | 台 | 1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3 | 合并式广播功放(120W) | 1.3通道麦克风TRS端子输入，2通道 Aux输入，1通道EMC输入；  2.2通道Mic Line输入（MIC2/MIC3通道的线路输入，灵敏度为775mv）；  3.带3级优先功能，其中Mic 1具有最高优先级别，EMC属第二优先级别，其他通道属第三优先级别；  4.Mic 1-3, Aux 1-2音量调节旋钮，总音量调节旋钮和高音、低音音调调节旋钮；  5.设备具有良好的短路、过载、过热等自我保护；  6.2种功率输出方式：定压输出100V、70V和定阻输出4～16Ω。  7.额定输出功率:120W | 台 | 1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4 | 吸顶喇叭（5"，防火铁质后罩，额定功率:3W/6W） | 1.额定功率：(100V)1.5W,3W,6W  2.额定功率：(70V)0.75W,1.5W,3W  3.灵敏度)≥92dB  4.频率响应(-10dB)：110-18KHz  5.喇叭单元：5"×1。 | 个 | 12 | ITC、东微、雷拓、迪士普 |
| B | 线材部分 |  |  |  |  |
| 1 | 音响线 | 金银线150股/芯 100M/卷 | 卷 | 2 | 秋叶原、绿联 |
| 2 | 音频转接线 | 25米莲花头转3.5头 | 条 | 1 | 秋叶原、绿联、、天索 |
| 3 | 配管 | DN20、DN25 | 米 | 200 | 国标 |
| 4 | 安装配件 | 包括:标签、安装配件、接插头、胶塞、胶布、爆炸镙钉及自攻镙钉、管码、梯子及工具损耗等等 | 批 | 1 |  |
| 5 | 施工费 |  | 项 | 1 |  |

### 四、重要设备具体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具体技术要求** |
| **1** | **非屏蔽六类4对双绞网线** | 1）符合ANSI/TIA/EIA 568C.2 250MHZ带宽测试要求；  2）提供线缆长度标记，减少浪费；  3）具有十字PE骨架，保证传输性能；  ▲3）电气性能：直流电阻 ≤7.5Ω/100m ；特性阻抗 100±15Ω；绝缘电阻 ≧5000MΩ/km；线对直流电阻不平衡 ≤2.5% ；工作电容 ≤5.6nF/100m ；  4）物理性能：电缆对数 4对；  ▲5）导体材料 无氧圆铜（纯度99.99%）；线规 23AWG 0.57mm；电缆外径 6.1mm；绝缘材料 HDPE（实心聚烯烃）；  6）最小弯曲半径 10倍电缆外径；工作温度 -20℃～+70℃。  ▲性能要求：满足并超过标准对六类的要求，并提供信息产业部出具的六连接点测试认证 |
| 2 | **非屏蔽六类网络模块** | 1）电气性能：满足ANSI/TIA-568-C.2-2009 Cat.6性能要求；  2) 匹配线规：23AWG，打线方式：T568A或T568B  ▲3) 卡接次数：RJ45端口接插次数≧750次，IDC端接次数≥200次  ▲4) 阻燃级别：耐高冲击及阻燃型，符合UL 94V－0阻燃要求  5) 安装方式：应可使用快速端接工具，一次性完成8根芯线端接，提高施工效率和可靠性  ▲性能要求：满足并超过标准对六类的要求，并提供信息产业部出具的六连接点测试认证 |
| 3 | **核心交换机** | ▲1、固化10/100/1000M以太网电端口≥24，固化1G SFP光接口≥4个，整机最大可用千兆口≥28；  2、交换容量≥3.3Tbps，包转发率≥120Mpps，提供官网截图证明；  3、要求所投设备MAC地址≥12K；  4、要求设备采用静音无风扇节能设计，且支持IEEE 802.3az标准的 EEE节能技术；  5、为了保证交换机使用寿命，要求所投产品的端口防雷≥10KV，；  6、支持专门针对CPU的保护机制，能够针对发往CPU处理的各种报文进行流量控制和优先级处理，保护交换机在各种环境下稳定工作；  7、支持虚拟路由器冗余协议VRRP，有效保障网络稳定。  ▲8、提供有效的工信部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复印件；提供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3C）； |
| 4 | **接入层交换机** | ▲1.支持固化千兆电口≥24个，固化千兆光口≥4个，标准1U设备;  ▲2.内存≥256MB，交换容量≥336Gbps，包转发率≥42Mpps，交换缓存≥4.1Mbit；  3.支持 MAC地址容量≥8K；支持ACL条目≥1200  4.支持生成树 STP / RSTP ; 提高容错能力，保证网络的稳定运行和链路的负载均衡，合理使用网络通道，提供冗余链路利用率。  5.支持静态链路聚合  6.支持端口镜像，一对一镜像，多对一镜像  7.支持DHCP Snooping；很好的避免了上网终端从非法DHCP服务器分配的IP地址，引起的网络异常或安全隐患  8.支持VLAN划分，最大支持4094个VLAN  9.支持高效节能以太网（EEE），端口如果在连续一段时间之内空闲，系统会将该端口设置为节能模式，当有报文收发时再通过定时发送的监听码流唤醒端口恢复业务，达到节能的效果  10.支持防雷等级≥6KV  ▲11、提供有效的工信部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复印件；提供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3C）； |
| **5** | **AC控制器** | 1、标准1U设备，非X86多核硬件体系架构，固化千兆电口≥6个，千兆光口 ≥1个， 2个USB口；  2、内存≥2G，并可配置1TB硬盘，为防止虚假应标，提供官网参数截图作为证明；  ▲3、典型配置吞吐量≥1GB，用户规模≥350终端，提供官网参数截图作为证明；  4、为保证在多条外网线路情况下带宽的合理分配使用，设备必须支持多链路负载均衡；  5、为满足数据包按照用户指定的策略进行转发，必须支持策略路由，如：一个策略可以指定从某个网络发出的数据包只能转发到某个特定的接口；  6、为满足增量（补盲）网络下实现，行为/流控/认证/VPN 等等需求  ▲7、内置无线控制器功能，直接管理AP，最大支持管理64个AP，对接入点支持配置工作模式、射频参数、负载均衡。支持常规防火墙功能，提供官网参数截图作为证明；  8、支持特定外部网络资源和内部特定用户的免认证功能；  9、设备能够发现私接路由（或者共享软件等）共享网络的行为；  10、能够实时看到各级流控策略的状态：包括所属线路、瞬时速率、通道占用比例、用户数、保证带宽、最大带宽、启用状态等；  11、支持通过抑制P2P流量，能够有对P2P软件进行限速从而避免流量浪费，提升外网带宽利用率；  12、为方便用户远程接入，设备需支持SSL VPN，并提供200路免费SSL VPN接入授权；  13、为了可以对全网设备进行统一的可视化集中管理，要求所投路由设备支持管理平台的集中管理，能够实现拓扑呈现，实时反馈CPU内存情况，远程配置等，要求实配网管平台，提供功能截图及软件产品登记测试报告作为证明。  ▲14、为保证设备在不同应用场景达到最佳使用效果，要求设备支持一键化的场景网优功能，且场景数目不得低于五个，提供功能截图及软件产品登记测试报告作为证明；  ▲15、提供有效的工信部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复印件和3C认证证书复印件作为证明; |
| 6 | **室内AP** | 1、支持标准支持802.11a/n/ac和802.11b/g/n，同时支持支持802.11ac Wave2协议；  ▲2、支持4条空间流,单频最大接入速率1.2Gbps,整机最大接入速率1.775Gbps；  3、实配2个10/100/1000Base-T以太网口；  4、支持PoE以太网供电（支持802.3af/802.3at兼容供电）和本地供电（DC 12V）；  5、支持云AC管理，支持云AC三层漫游。  6、支持APP本地或者远程统一运维管理，能够呈现设备的在线状态、相关网络拓扑、无线功能配置等，提供官网截图及链接，功能配置截图，并加盖招投标专用章。  ▲7、要求所投产品支持网管平台集中管理，实配网管平台，出现设备掉线、CPU状态、内存状态等问题通过微信告警推送，提供功能截图并；  ▲8、能够提供和型号一致的无线电信号核准证的复印件，并加盖原厂招投标专用章。 |
| **7** | **人脸识别机** | 1.采用7英寸IPS屏，分辨率1024\*600  2.支持人脸、IC卡、密码、二维码等多种识别认证方式，支持分时段开门  3.支持显示人脸框，并实时检测最大人脸，支持识别区域及人脸目标大小设置  4. 最大视场角120°  5.支持面部识别距离2.0m，适应1.2m～2.0m身高范围；  6.基于深度人脸识别算法，精准定位目标人脸360个以上关键点位置  7.人脸验证准确率高达99%，1：N比对时间小于0.3秒/人，识别速度快，准确率高  ▲8. 采用星光级图像传感器，无需白光补光灯，在暗光或无光环境下人脸识别效果不受影响  9. 支持活体检测功能，支持手机照片、打印照片和视频防假（需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10.设备支持50000个用户，50000张卡，50000个密码，50000个人脸，50个管理员  ▲11.设备支持自动测试，包括屏幕测试，语音测试，按键测试，图像测试，时钟测试，自动测试；可表示设备正常工作的自检功能（需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12.支持活体检测功能，支持手机照片、打印照片和视频防假（需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13.支持胁迫报警、 防拆报警、 闯入报警、 门超时报警、非法卡超次报警  14.支持来宾用户下发、巡逻用户下发、黑名单用户下发、VIP用户下发、普通用户下发、残疾人用户  15.支持4种识别提示模式及多种语音提示信息，方便用户选择 |
| 8 | **投影机** | 1.投影技术：3LCD，液晶显板尺寸：0.64英寸×3；  ▲2.标准亮度：≥6000流明（根据ISO21118标准）；对比度：≥600000：1；标准分辨率：1920\*1200；  ▲3.激光光源，寿命≥20000小时；  4. 镜头手动位移：垂直：0-0.6V，水平：±0.29H，镜头变焦比≥1.6倍，  5. 端口：1 个 VGA，2个HDMI，1 个HDBaseT， 1个立体声微型音频；1个控制串口端口槽（D-Sub 9 针）；1个RJ-45 端口，1个A型USB（5V/2A），1个A型USB（无线投影）,1个B型USB(维修端口)  6. 内置扬声器：≥20W，  7. 最低待机功耗： ≤0.5W  8. 重量：≤9.7KG  ▲9.投标时要求提供原厂供货证明函及售后服务承诺函 |
| 9 | **调音台：** | 1.支持≥8路麦克风输入兼容6路线路输入接口，支持≥2路立体声输入接口，≥4路RCA输入，话筒接口幻象电源：+48V。  ▲2.具有≥2组立体主输出、≥4路编组输出、≥4路辅助输出、≥1组立体声监听输出、≥1个耳机监听输出、≥2个效果输出、≥1组主混音断点插入、≥6个断点插入。  ▲3.内置24位DSP效果器，提供100种预设效果。  4.具备13个60mm行程的高精密碳膜推子。  ▲5.内置USB声卡模块，支持连接电脑进行音乐播放和声音录音；内置MP3播放器，支持1个USB接口接U盘播放音乐。（提供设备接口图佐证，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6.频率响应：20Hz-20kHz，±2dB；失真度：<0.03% at+0dB,22Hz-22KHz A-weighted；灵敏度；+21dB~-30dB；信噪比：<-100dBr A-weighted。 |
| **10** | **U段无线麦克风：** | ▲1.频率指标：640-690MHz，调制方式：UHF频段、PLL2通道无线会议接收机。  2.配套有1台接收主机和2个无线手持话筒。  3.采用UHF超高频段双真分集接收，并采用PLL锁相环多信道频率合成技术；V/A显示屏在任何角度观察字体清晰同时显示信道号与工作频率。红外对频功能，能方便、快捷的使发射机与接收机频率同步，超强的抗干扰能力，能有效抑制由外部带来的噪音干扰及同频干扰。  ▲4.带5级射频电平显示，5级音频电平显示，频道菜单显示，静音显示；具有SCAN 自动扫频功能，使用前按SET功能键自动找一个环境最干净的频点处停下来，此频率作为接收机的使用频率。(出具满足该参数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平衡和非平衡两种选择输出端口，适应不同的设备连接需求。  6.接收机指标：采用二次变频超外差的接收机方式，灵敏度: 12dB μV（80dBS/N)，灵敏度调节范围:12-32dB μV，频率响应:80Hz-18KHz（±3dB）。  7.发射机指标：音头采用动圈式麦克风  8.输出功率:3mW~30mW。 |
| 11 | **会议系统主机** | 1.自带（240\*128）LCD点阵屏幕显示工作内容，独立按键化操作；  2.采用数字无线音频、数字控制技术，实现声音信号，高保真、信噪比高，无延时传输；  3.具有一键扫频功能，通过扫描使用环境，自动选择无干扰频段，并内置发言通道监控功能，可查看干扰信号强度以及有效信号强度；  ▲4.系统可接入99个单元话筒，支持会议讨论、视像跟踪等功能，采用两种会议模式：轮替模式和限制模式；  ▲5.支持USB录音功能，按键化的操作方式，快速对会议内容进行记录；  6.内置一路RS-232、一路RS-485视频控制输出接口，支持派尔高-P，派尔高-D，VISCA控制协议，完成视像跟踪功能；  7.标配有视频矩阵，可直接控制最多4个摄像球的视频切换，并支持2路视频同步监控输出；  8.内置反馈抑制功能，能有效大幅降低啸叫程度，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  9.内置电量监视功能，当无线会议话筒出现电量不足的情况下，会议主机界面及话筒界面均有提示；  10.采用全新数字技术为核心，内置高性能CPU，可实现CUP多机纠错和加密扰码，更好的抵抗电磁、手机等干扰；  ▲11.控制及音频信号皆采用无线信号通讯，无需繁琐布线，信号覆盖范围内可自由移动，使会场布置更加灵 |
| **12** | **中央控制系统主机：** | 1.1U机箱可安装于标准机柜； 2.提供网络远程管理功能，实现权限转移、分级、分配及异地集群；能与具有通用协议的：会议主机、电源管理器、音频处理器、摄像头、插卡式混合信号系统矩阵、矩阵切换器、电动窗帘、投影/幕布、灯光等产品联动；  3.具备时间轴多事件执行模式，自行时钟同步功能，用户自定义预约功能；  4.配置不低于4核工业级处理器 CPU ，1GB RAM 内存储器，8GB NandFlash 高速存储器；  ▲5.≥8路多功能可定义串口功能，支持RS-232、RS-485、DMX-512协议，其中≥2路支持24V供电； ≥8路红外/IO复用接口，输入输出分开可同时受控；≥4路可编程继电器强弱电控制接口；≥2路CAN总线控制协议；  ▲6.≥1路红外学习还原控制接口，≥1路LAN网络输入，≥1路电源输入，≥1路IR USB接口，内嵌智能红外学习功能模块；  7.支持红外控制功能，通讯带线距离≥100米；  ▲8.扩展预留接口：≥1路Z-SET无线设置按键，≥1路ZigBee天线备选ANT接口；  ▲9.支持WIFI连接，具有Android、IOS、Windows系统软件用于不同平台客户端，实现集中控制。 |
| 13 | **LED显示屏：** | ▲1)室内 P1.875 ：像素结构：1R1G1B 表贴三合一LED，线性排列，表面磨砂不反光处理；提供管芯原厂封装证明文件；LED管芯封装尺寸：SMD1515。。  2)像素失控率：≤1/200000；  3)像素点间距：≤1.875mm ；最佳视角：水平≥120°，垂直≥120°；  4)物理密度：≥284444点/㎡；  5)刷新频率：≥3840Hz；换帧频率：≥60 Hz；  ▲6)校正后白平衡亮度：≥700cd/m2  亮度调节0~100%可调，支持软件0～100%无级可调；  7)平均无故障时间：≥MTBF10000小时，光衰率<15%(3年)；  ▲8)平整度：模组、箱体、整屏均满足≤0.1mm ；  9)工作环境温度：-10~60°C；工作环境湿度：10%～70% RH；  10)工作电压：AC380V(三相五线制)或220v±10％,50HZ，包含配套电源。  ▲11)每平米平均功耗：150W /㎡;每平米最大功耗：≤450W/㎡。  12)控制软件：专用软件及系统软件。  13)采用恒流方式驱动 LED，发光均匀，功耗低。  14)、套件材质为聚碳酸酯和玻璃纤维材质。  15)、具备系统自动调节功能，可通过系统调节参数影响显示效果。  16)、运行状态监测：支持LED单点自检，通讯检测，电源检测，温度监控  ▲17)、低亮高灰效果：100％亮度时、16Bits灰度；20％亮度时、14Bits灰度。  18）、远程监控：可实现远程监督控制，对可能发生的潜在故障记录日志，并发出警报信号  19)、支持动态节能降低功耗  ▲必需提供由CNAS、ILAC-MRA以及CAL认证的第三方专业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厂商公章 |
| 14 | **75寸智慧触摸屏：** | 1.屏体规格  a. 采用LED背光,液晶A规屏;  b. 物理分辨率不低于3840\*2160;  c. 显示比例16:9;  ▲d. 中心亮度(含表面玻璃) ≥400 cd/m2  e. 屏体对比度：4000:1  f. 色彩总数：10bit1.07billioncolors  g. 响应时间：4ms  2. 表面钢化玻璃  钢化玻璃/防眩光玻璃可见光透射比不低于 92%以上，表面硬度不低于 8H,雾度范围 2%-5%；钢化玻离可承受 1.05kg 钢球在 2m 高度自由坠落, 保证交互平版使用安全。  3. 触控性能  a.触摸框采用前维护结构,实现正面免工具拆装维护;  b▲b.双系统下支持20点同时触控，支持10笔书写, 触摸分辨率:≥32768\*32768;  c.具备书写保障措施:书写区域被手、书本遮挡以及某一条红外框失灵时,可正常书写、操作，不影响使用进程顺利进行；  d. 红外框感应高度小于2mm  e. 触摸精度：90%以上的触摸区域为 ±1mm；  f. 扫描速度:首点 8ms,连续点 4ms；触摸有效识别直径 2mm  4. 安卓主板规格  a. ARM：CPU 4核(A73\*2+A53\*2)  b. GPU：Mali G51\*4  c. 内存: 3G RAM/16G ROM  5.硬件接口:  a.提供前置输入接口：  HDMI 2.0 In\*1、USB Touch \*1,、USB 2.0（Public）\* 2  b. 后置输入接口：  USB 2.0(Public)\*2、USB 3.0(安卓)\*1、HDMI In \*2、VGA In \*1、Audio In \*1、RJ45 \*1、RS232 \*1、Microphone In \*1、OPS接口  c. 后置输出接口：  HDMI out \*1、USB 2.0 Touch \*1、Earphone \*1、SPDIF \*1  6. 麦克风  整机内置4 路矩阵式麦克风阵列。拾音范围8 米，具备全双工，回声消除，噪声抑制，波束成形功能。  7. 内建无线路由网络,支持双频率2.4 / 5g传输信道，无线传屏平均延时≤120ms。 |

带“★”指标项为实质性条款，如出现负偏离，将被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作投标无效处理。带“▲”指标项为重要参数，负偏离时依相关评分准则内容作重点扣分处

### 五、商务需求

**说明：1、带“★”指标项为实质性条款，如出现负偏离，将被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作投标无效处理。**

**2、评分时，如对一项招标商务需求（以划分框为准，一个划分框是作为一项招标商务需求）中的内容存在两处（或以上）负偏离的，在评分时只作一项负偏离扣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目录** | | **招标商务需求** |
| **（一）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要求** | | | |
| **1** | 维修响应及故障解决时间 | 在保修期内，一旦发生质量问题，投标人保证在接到通知24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修理或更换。 | |
| 2 | 关于免费保修期 | 货物免费保修期 1 年，时间自最终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 | |
| **……** | 其他 | 投标人应按其投标文件中的承诺，进行其他售后服务工作。 | |
| **（二）免费保修期外售后服务要求（无）** | | | |
| **1** |  | |  |
| **2** |  | |  |
| **……** |  | |  |
| **（三）其他商务要求** | | | |
| **1** | 关于交货 | 1.1交货地点：国际创新中心B栋12层 | |
| 1.2投标人必须承担的设备运输、安装调试、验收检测和提供设备操作说明书、图纸等其他类似的义务。 | |
| 1.3签订合同后 50 天（日历日）内交货。 | |
| **2** | 关于验收 | 2.1投标人货物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产品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由投标人提供产品保修文件。 | |
| 2.2当满足以下条件时，采购人才向中标人签发货物验收报告：  a、中标人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全部产品及完整的技术资料。  b、货物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书的要求，性能满足要求。  c、货物具备产品合格证。  d、…… | |
| 2.3…… | |
| **3** | 关于违约 | **3.1中标人不能交货的，需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 100 %的违约金并按主管部门相关规定处理。** | |
| **3.2中标人逾期交货的，将被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按主管部门相关规定处理。** | |
| **3.3中标人所交付产品、工程或服务不符合其投标承诺的，或在投标阶段为了中标而盲目虚假承诺、低价恶性竞争，在履约阶段则通过偷工减料、以次充好而获取利润的，将被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被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评为履约等级“差”并按主管部门相关规定处理。** | |
| **3.4……** | |
| 4 | **关于付款** | **合同签订支付30%预付款，工程进度达到50%支付40%的进度款，工程竣工验收支付27%的结算款，3%作为维保基金，维保期满支付；** | |
| **……** |  |  | |

### 六、政策导向

1、2014年起，政府部门、国有企业在进行设备或工程采购时，应在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工程机械、装卸机械满足国家现阶段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放标准，并鼓励使用LNG或电动工程机械、装卸机械。2015年起，政府部门、国有企业采购设备或工程项目中选用LNG或电动工程机械、装卸机械的比例不低于30%。

2、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深圳市贯彻落实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深府〔2017〕57号）、《深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深财规〔2017〕8号）以及《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操作细则>的通知》的要求，对列入失信“黑名单”的供应商限制参与政府采购。

3、“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为供应商信用信息的查询渠道，相关信息以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的查询结果为准。

##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投标文件组成：**

1.投标文件正文，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投标函

（2）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3）分项报价清单

（4）投标人情况介绍

（5）货物说明一览表

（6）技术规格偏离表

（7）配套的系统集成或软件开发方案

（8）商务需求偏离表

（9）投标人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2.投标文件附件：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2）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3）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表

（4）项目实施方案

（5）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文件正文**

一、投标函

致：深圳市瑞凝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1、根据已收到贵方的招标编号为 的 项目的招标文件，遵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等有关规定，我单位经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专用条款及通用条款后，我方愿以《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投标报价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承包上述项目并修补其任何缺陷。

2、我方已认真核实了投标文件的全部资料，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方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方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方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方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3、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规定提交上述总价 ％（或 万元）作为履约担保。

4、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中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5、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6、我方理解贵方将不受必须接受你们所收到的最低标价或其它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

投标人：（公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帐号：

开户银行地址：

开户银行电话：

（备注：如联合体投标，投标人一栏仅需填写牵头人的名称）

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致：深圳市瑞凝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诺：

1.我公司本招标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侵犯知识产权。

2.我公司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我公司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4.我公司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5.我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我公司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投标做到诚实，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公司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其投标将作无效处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7.我公司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公司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项目验收达到全部指标合格，力争优良。

8.我公司承诺本项目的报价不低于我公司的成本价，否则，我公司清楚将面临投标无效的风险；我公司承诺不恶意低价谋取中标；我公司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公司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我公司清楚，若我公司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公司中标本项目，我公司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公司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公司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公司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公司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9.我公司已认真核实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公司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公司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公司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公司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10.我公司承诺不非法转包、分包。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人：（公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三、分项报价清单

1. **项目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计划编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原产地** | 制造商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合价(元) | 财政预算限额（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即：投标总价；币种：人民币；单位：元）：大写：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请根据“第二章 项目要求” “二、货物清单”填写；本表格式不得修改。

2. 所有价格应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币单位填写；投标总价应为以上各分项价格之和；投标总价和项目报价表中单个采购预算条目报价均不得超过对应的财政预算限额，否则将导致无效投标。

3. 单价、合价和投标总价为包干价，即三者均应包含设备的价款、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技术指导、培训、咨询、服务、保险、税费、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以及技术和售后服务等其他各项有关费用。

4. 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总价应当与项目报价表的投标总价一致。

5. “原产地”是指该产品的实际生产加工地，而非品牌总公司所在地。

6. 详细填写所投货物的制造商名称；若如所投产品属于定制类的非量产货物或无具体型号的货物，可以不填写型号等信息，但应当标注投标产品为定制产品。

1. **核心产品的品牌情况**

我公司所投核心产品的品牌为： 。

备注：招标文件未列明核心产品的，无需填写该项。

1. **可选配件报价清单（不包括在总报价内）**

注：格式参照《（一）项目报价表》表格，但须提供相应的品牌（没有品牌的，可提供制造商名称）、规格型号、原产地、单价等详细信息

1. **供应商认为需要涉及的其他内容报价清单**
2. **开标一览表**

深圳市瑞凝信招标咨询公司：

在研究招标文件中所有文件和合同条件、技术资料后，我们对**\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_）投标报价如下：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数量 | 交货期 | 备注 |
|  | 1项 |  |  |
| **投标总金额（元）**小 写： 大 写： | | | |

注：此表按第二册投标文件制作要求密封。

1．“交货期” 指合同生效之日计起，多少天内完成合同全部工作；

2．投标人如果需要对报价或其它内容加以说明，可在备注栏填写；投标报价的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价格折扣的说明或资料，否则为无效投标。

3．不得填报有选择性的报价方案。如有优惠折扣声明，应在“备注”栏中列出，最终以优惠后的“投标总金额”填报，并以此为准。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投标人情况介绍

（一）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投标人须按本采购文件第一章 “采购邀请函”提供相关的资格证明，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不符合要求的，将作谈判应答无效处理。）**

（二）实施团队人员情况（格式自定，可选）

**（特别提示：对照相关评分因素及评分准则提供相关资料，以便评委判断得分情况。）**

（三）质量及安全保障能力（（可选）

**（特别提示：对照相关评分因素及评分准则提供相关资料，以便评委判断得分情况。）**

（四）检测报告（可选）

**（特别提示：投标人须按本招标文件评标信息中 “检测报告”这一评审因素要求，提供详细的检测报告或其它证明资料）**

（五）奖项（可选）

**（特别提示：对照相关评分因素及评分准则提供相关资料，以便评委判断得分情况。）**

（六）近三年同类业绩（可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人 | 项目名称 | 项目规模（金额） | 合同签订日期 | 履约验收时间 | 完成质量情况（以履约验收文件为准）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在上表之外，对照相关评分因素及评分准则提供相关资料，以便评委判断得分情况。**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监狱企业声明函(可选项)

填写指引：

1、该部分内容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填写，不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可以不填写或直接删除相应的声明函。投标人自行对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提供虚假声明，将报送主管部门进行行政处罚。若无法确定是否为中小微企业，可查阅《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或向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咨询。

2、该部分内容填写需要参考的相关文件：（1）《深圳市财政局关于落实有关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意见》（深财购函【2019】868号）；(2)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3)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3、请依照提供的格式和内容填写声明函，不要随意变更格式或增删内容；声明函不需要盖章或签字；满足多项优惠政策的企业，不重复享受多项价格扣除政策。

4、声明函具体填写要求：

（1）声明是中小企业须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以下五项内容（填写位置的字体已加粗）：

第一处，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中型或小型或微型；

第二处，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中型或小型或微型；

第三处，在“采购单位名称”下划线处填写本项目的实际采购单位名称（深圳市瑞凝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不是本项目的采购单位，而是本项目的组织实施机构）；

第四处，在“采购项目名称”下划线处填写本项目的实际项目名称（项目名称可在招标公告处查看）；

第五处，在“□本企业制造的货物” 或“□提供其他\_\_\_\_\_\_企业（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制造的货物”两处中选择一处打√；如选择在“□提供其他\_\_\_\_\_\_企业（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制造的货物”一处打√，还须在此下划线处如实填写中型或小型或微型；

同时请注意：“□本企业制造的货物” 、“□提供其他\_\_\_\_\_\_企业（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制造的货物” 中所称的货物是指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货物，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核心产品（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本项中的货物制造商应当在谈判应答文件“谈判报价表”中明确列明。

（2）声明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三项内容（填写位置的字体已加粗），具体参照以上《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要求执行。

（3）声明是监狱企业须填写《监狱企业声明函》的三项内容（填写位置的字体已加粗），具体参照以上《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要求执行。

5、声明函的有效性最终由谈判小组判定；如谈判小组判定声明函无效，相关供应商不享受价格扣除（但不作应答无效处理）。

**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监狱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或者代理提供监狱企业货物的供应商如需享受优惠政策，还须同时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_（采购单位名称）\_单位的\_（采购项目名称）\_项目采购活动，并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提供其他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承诺人在□处打√）。本条所称货物是指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货物，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核心产品（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八）疫情防控证明文件（可选）（特别提示：对照相关评分因素及评分准则提供相关资料，以便评委判断得分情况。）

（九）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五、货物说明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招标技术要求 | 投标技术响应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此表可延长

1、“招标技术要求”一栏应**填写招标文件第二章**“具体技术要求”的内容；

2、“投标技术响应”一栏必须详细填写投标产品的具体参数，并应对照招标技术要求一一对应响应；

3、“偏离情况”一栏应如实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4、投标人在《技术规格偏离表》填写的“投标技术响应”与《具体技术要求》的“招标技术要求”存在填写不全的情况，将被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作投标无效处理。示例，“招标技术要求”共有10项参数，投标人只响应了9项，填写不全，则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作投标无效处理。

5、投标人所填写的“偏离情况”与评审委员会判定不一致时**，以评审委员会意见为主。另，判定结果不一致的参数超过一定数量的，则评分项“技术偏离情况”将不得分（即计为0分）。**

**一定数量的设置：**（1）《具体技术要求》全部参数数量10%（四舍五入取整数）不足3条的，以3条为标准；（2）《具体技术要求》全部参数数量10%（四舍五入取整数）超过10条的，以10条为标准；（3）其他情况，按《具体技术要求》全部参数数量10%（四舍五入取整数）为标准。

6、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应按《技术规格偏离表》中的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资料，以证明投标人响应的真实性。证明资料包括制造商公布的产品说明书、产品彩页和我国政府机构出具的产品检验和核准证件等。投标人应在“说明”一栏中列出技术参数的证明资料名称，并指明该证明资料在投标文件中的具体位置。**若《技术规格偏离表》中未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可以不提供。**

7、证明资料（均为扫描件）的提供要求：

（1）产品说明书或彩页应为制造商公布或出具的中文产品说明书或彩页；提供外文说明书或彩页的，必须同时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对应中文翻译说明，评标依据以中文翻译内容为准，外文说明书或彩页仅供参考；产品说明书或彩页的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

（2）我国政府机构出具的产品检验和核准证件应为证件正面、背面和附件标注的全部具体内容；产品检验和核准证件的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

8、评审委员会有权对以谋取中标为目的的技术规格模糊响应（如有意照搬照抄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或虚假响应予以认定，并视情况经集中采购机构报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予以处罚。

七、配套的系统集成或施工方案

八、商务需求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目录 | 招标商务条款 | 投标商务条款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一）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条款偏离表 | | | | |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二）免费保修期外售后服务条款偏离表 | | | | |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三）其他商务条款偏离表 | | | | |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招标商务条款”一栏必须填写招标文件第二章“商务需求”的内容分别对应“（一）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要求、（二）免费保修期外售后服务要求、（三）其他商务要求”的内容进行填写。

2. “投标商务条款”一栏必须详细填写投标商务条款的内容。

3. “偏离情况”栏中应如实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4．投标人在《商务需求偏离表》填写的“投标商务条款”与《商务需求》的“招标商务条款”存在填写不全的，将被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作投标无效处理。示例，“招标商务条款”共有10项参数，投标人只响应了9项，填写不全，则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作投标无效处理。

**5．**投标人所填写的“偏离情况”与评审委员会判定不一致时**，以评审委员会意见为主。另，判定结果不一致的参数超过一定数量的，则评分项“商务偏离情况”将不得分（即计为0分）。**

**一定数量的设置：**（1）《商务需求》全部参数数量10%（四舍五入取整数）不足3条的，以3条为标准；（2）《商务需求》全部参数数量10%（四舍五入取整数）超过10条的，以10条为标准；（3）其他情况，按《商务需求》全部参数数量10%（四舍五入取整数）为标准。

6.交货期条款为不可负偏离条款，投标文件响应为“负偏离”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7.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交货期”应当与本表填写的“交货期”一致。如填写不一致，以本表填写的“交货期”为准。

九、投标人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投标文件附件**

（一）、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附：要求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境外人员无法提供身份证的，可提供护照）扫描件（正反两面）。

单位名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为我公司签署本项目已递交的投标文件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内容我均承认。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联系电话： 手机：

身份证号码： 职务：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签章）

附：要求必须提供代理人身份证（境外人员无法提供身份证的，可提供护照）扫描件（正反两面）。

（三）、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人要求内容 | 投标人响应情况 |
| 1 | 投标文件载明的交货期不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  |
| 2 | 投标文件载明的免费保修期不低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  |
| 3 | 具体技术要求、商务需求中带“★”要求 |  |
| …… |  |  |

注：1. 上表所列内容为不可负偏离条款。2.“投标人响应情况”一栏应如实填写“响应”或“不响应”。3. “实质性响应条款响应情况”与投标文件其它内容冲突的，以“实质性响应条款响应情况”为准。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四）、项目实施方案

主要内容应包括(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内容)：

1、项目交货期、实施进度表

2、相关配套措施

**（备注：该部分须与“技术保障措施”、“施工安全保障措施”、“商务需求”等部分承诺的内容相呼应，不得前后矛盾。）**

（五）、售后服务方案

主要内容应包括(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内容)：

1、免费保修期；

2、故障或技术支持响应时间；

3、投标人承诺的其他维修维护方案、措施

4、质量保证及违约承诺。

**（备注：该部分须与“商务需求”承诺的内容相呼应，不得前后矛盾。）**

（六）招标服务费承诺书

深圳市瑞凝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 投标人名称) 在参加《###项目名称（招标编号： ）》的招标中如获中标，我公司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后，凭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如采用电汇或银行转账，我公司将同时递交中标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由于被质疑、投诉而导致中标结果改变，我方将放弃对已缴纳的中标服务费追还的一切权利。如我司未及时缴纳可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扣除。

如我公司违反上款承诺,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代表签名：

日期：\_\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第四章 合同及履约情况反馈格式

一、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合同条款（仅供参考，项目具体要求以招标项目需求为准）**

**甲方：**

**乙方：**

根据深圳市瑞凝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号招标项目的投标结果，由 单位为中标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经深圳市深圳市金融稳定发展研究院（以下简称甲方）和深圳市瑞凝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单位（以下简称乙方）协商，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

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详见。

**第二条 合同价款**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 （大写）人民币，分项价款详见。本合同总价款已包括乙方为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系固定不变价格，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本合同项下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四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并完全符合甲方要求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如货物安装或配置了软件的，乙方保证相关软件均为正版软件。

3、乙方保证交货时一并提供货物的质量合格凭证或文件。

**第五条 交货和验收**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或招投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甲方交付货物，交货地点由甲方指定。因交货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招投标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质量和规格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书、原厂保修卡等附随资料和附随配件、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4、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 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需要乙方对货物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 个工作日内进行质量验收。

**第六条 保修及其他服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和招标文件的要求及乙方在投标文件的相关承诺提供保修及其他服务。

2、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另行协商。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1、乙方应在签订本合同之日，向甲方或甲方指定的机构提交履约保证金\_\_\_\_\_\_\_\_\_元。

2、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3、甲方在乙方履行完毕本合同项下全部义务后\_\_\_\_\_\_天内无息退还乙方。

**第八条 货款支付**

**第九条 违约责任**

１、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物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违约金。

２、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

３、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回，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违约金。

4、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的违约金。

5、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乙方未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其他义务或违反其在投标文件中的相关承诺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7、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４９条、第５０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号招标文件、答疑及补充通知；

（2）乙方的投标文件；

（3）本合同执行中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2、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方双方各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采购人）： （盖章） 乙方（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二、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人名称： 联系人及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项目名称 | | |  | 项目编号 |  |
| 中标供应商名称 | | |  | 供应商  联系人及电话 |  |
| 中标金额 | | |  | 合同履约时间 | 自 至 |
| **履约情况评价** | 总体评价 | | □ 优 □ 良 □ 中 □ 差 | | |
| 分项评价 | 质量方面 | □ 优 □ 良 □ 中 □ 差 | | |
| 价格方面 | □ 优 □ 良 □ 中 □ 差 | | |
| 服务方面 | □ 优 □ 良 □ 中 □ 差 | | |
| 时间方面 | □ 优 □ 良 □ 中 □ 差 | | |
| 环境保护 | □ 优 □ 良 □ 中 □ 差 | | |
| 其他 | 评价内容为：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 | |
| 具体情况说明 | |  | | | |
| 采购人意见  （公章） | | 日期： 年 月 日 | | | |

说明：

1、本表为采购人向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 第二册 通用条款（公开招标）

第一章 总则

1. 通用条款说明

1.1招标代理机构发出招标文件通用条款版本，列出深圳市政府采购项目进行招标采购所适用的通用条款内容。如有需要，招标代理机构可以对通用条款增加附录或补充内容。

1.2招标文件分为第一册“专用条款”和第二册“通用条款”。

1.3“专用条款”是对本次采购项目的具体要求，包含投标人资格要求、招标项目需求、投标文件格式、附件等内容。

1.4“通用条款”是适用于政府采购项目的基础性条款，具有普遍性和通用性。

1.5 “专用条款”和“通用条款”表述不一致或有冲突时，以“专用条款”为准。

2．招标说明

本项目按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等规定，并参考有关法规，通过招标方式确定中标供应商。

3．定义

招标文件中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3.1“招标代理机构”是指已获得深圳市财政局的批复，已成为深圳市政府招标代理采购机构的，并对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服务的专门机构；本文件所述的“招标代理机构”指深圳市瑞凝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3.2“采购人”或“招标人”：指利用财政性资金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3.3“投标人”或“投标方”，即供应商，指参加投标竞争并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依法成立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4“评审委员会”和“谈判小组”是依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招标其评标（谈判）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3.5“日期”指公历日；

3.6“合同”指由本次招标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3.7“电子投标文件”指利用深圳市政府采购网提供的投标书加密软件加密的投标文件,适用于网上投标；（此投标书加密软件可从http://cgzx.sz.gov.cn/网站“相关软件”栏目中下载）；

3.8“网上投标”指通过深圳市政府采购网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3.9招标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招标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4. 政府采购供应商责任

4.1欢迎诚信、有实力和有社会责任心的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事业。

4.2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要求，经核实后，供应商的投标无效。

5．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的条件

5.1投标人应在投标前到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进行注册（本项目可选）。《[供应商注册及电子密钥新申请指引](http://www.szzfcg.cn/viewer.do?id=2455258)》详见http://cgzx.sz.gov.cn/。

5.2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条件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中 “投标人资格要求”的内容。

5.3联合体投标

5.3.1　以下有关联合体投标的条款仅适用于允许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的项目。

5.3.2 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投标时，应符合以下原则：

（1）投标联合体各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投标联合体各方必须有一方先行注册成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供应商；

（3）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是否允许联合体参加投标，应当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和潜在供应商的数量自主决定，如果决定接受联合体投标则应当在采购公告中明示。

（5）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法律约束力；

（6）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该共同投标协议随投标文件一并递交给招标代理机构；

（7）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8）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联合体、总包单位的投标将被拒绝；

（9）本通用条款中“投标人”一词亦指联合体各方，专用条款另有规定或说明的除外。

6．政策导向

6.1 2014年起，政府部门、国有企业在进行设备或工程采购时，应在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工程机械、装卸机械满足国家现阶段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放标准，并鼓励使用LNG或电动工程机械、装卸机械。2015年起，政府部门、国有企业采购设备或工程项目中选用LNG或电动工程机械、装卸机械的比例不低于30%。

6.2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深圳市贯彻落实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深府〔2017〕57号）、《深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深财规〔2017〕8号）以及《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操作细则>的通知》的要求，对列入失信“黑名单”的供应商限制参与政府采购。

7. 本项目若涉及采购货物，则合格的货物及相应服务应满足以下要求：

7.1 必须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如安装或配置了软件的，须为正版软件。

7.2 国产的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制造生产标准及行业标准。招标公告有其他要求的，亦应符合其要求。

7.3 进口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原产地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制造生产标准及行业标准。进口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招标公告有其他要求的，亦应符合其要求。

7.4 投标人应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在提供给采购人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投标人应承担全部责任。

7.5 投标人应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应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或国家质量监督部门的产品《检验报告》。设备到货验收时，还必须提供设备的产品合格证、质量保证文件。若中标后，除非另有约定，投标人必须按合同规定完成设备的安装，并达到验收标准。

7.6 对工期的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时对其所投项目应提交交货进度、交货计划等，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完工验收。

7.7 投标人必须承担的设备运输、安装调试、验收检测和提供设备操作说明书、图纸等其他相关及类似的义务。

8．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9．踏勘现场

9.1如有需要（详见专用条款），招标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组织投标人对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投标人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按招标公告所约定的时间、地点踏勘现场。

9.2投标人及其人员经过采购人的允许，可以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踏勘。若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于统一时间地点踏勘现场的，投标人应当按时前往。

9.3采购人必须通过招标代理机构向投标人提供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

9.4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在踏勘现场时向投标人提交的任何书面资料或口头承诺，未经招标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

10．招标答疑

10.1招标答疑的目的是澄清、解答投标人在查阅招标文件后或现场踏勘中可能提出的与投标有关的疑问或询问。

10.2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必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答疑截止时间前以网上提问形式提交集中采购机构。

10.3招标代理机构对疑问所做出的澄清和解答，以书面答复（包括网站发布信息）为准。答疑纪要的有效性规定按照本通用条款第13.3、13.4款规定执行。

10.4如招标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组织现场答疑会，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或集中采购机构另行书面通知（包括网站发布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参与现场答疑会。

10.5未参与招标答疑不作为否定投标人资格的理由。

第二章 招标文件

11．招标文件的编制与组成

11.1招标文件除以下内容外，招标代理机构在招标（或谈判）期间发出的答疑、澄清或修改等相关公告或通知内容，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册 专用条款**

**关键信息**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招标项目需求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第四章 合同及履约情况反馈格式

**第二册 通用条款**

第一章 总则

第二章 招标文件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第五章 开标

第六章 评标要求

第七章 评标程序及评标方法

第八章 定标及公示

第九章 公开招标失败的后续处理

第十章 合同的授予与备案

第十一章 质疑处理

11.2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疑问应在答疑截止时间之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3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交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招标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12．招标文件的澄清

12.1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必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答疑截止时间前提交给招标代理机构。不论是招标代理机构根据需要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是根据投标人的要求对招标文件做出澄清，招标代理机构都将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以书面形式（包括招标代理机构网站公开发布方式）答复或发送给所有投标人。澄清纪要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12.2对于没有提出澄清又参与了该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将被视为完全认同该招标文件（含澄清纪要），投标截止期后不再受理针对招标文件的相关质疑或投诉。

12.3 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审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13．招标文件的修改

13.1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任何时候，确需要变更招标内容的，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13.2招标文件的修改以书面形式（包括网站公开发布方式）发送给所有投标人，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具有约束力。

13.3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内容均以书面（包括网站公开发布方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答疑）纪要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内容为准；

13.4招标代理机构保证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和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网站公开发布形式或书面形式发送给所有投标人。为使投标人在编写投标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代理机构可以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具体时间将在修改补充通知中明确。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14．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单位

14.1 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但翻译错误的除外。

14.2 除技术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5．投标文件的组成

**具体内容请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一册“专用条款”的相关内容。**

16．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包括本通用条款第15条中规定的内容。如招标文件提供了投标文件格式，则**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毫无例外地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相应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7．投标货币

本项目的投标应以人民币计。

18．证明投标文件投标技术方案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要求

18.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技术方案项下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投标技术方案及其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8.2 投标人提供证明投标技术方案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数据或数码照片、制造商公布的产品说明书、产品彩页和我国政府机构出具的产品检验和核准证件等，提供的文件应符合以下要求：

18.2.1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18.2.2投标产品从采购人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18.2.3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投标技术方案已对采购人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投标人应详细说明投标技术方案中产品的具体参数，不得照搬照抄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

18.2.4产品说明书或彩页应为制造商公布或出具的中文产品说明书或彩页；提供外文说明书或彩页的，必须同时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对应中文翻译说明，评标依据以中文翻译内容为准，外文说明书或彩页仅供参考；产品说明书或彩页的尺寸和清晰度要求能够使用电脑阅读、识别和判断；

18.2.5我国政府机构出具的产品检验和核准证件应为证件正面、背面和附件标注的全部具体内容；产品检验和核准证件的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提供原件扫描件。

18.3相关资料不符合18.2款要求的，评审委员会有权认定为投标技术方案不合格响应，其相关分数予以扣减或作投标无效处理。

18.4投标人在阐述上述第18.2时应注意采购人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招标文件中技术规格的要求，是否满足要求，由评审委员会来评判。

18.5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同时提供两套或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

**19．投标文件其他证明文件的要求**

19.1对项目招标文件《评标信息》评分项中涉及的相关业绩、社保情况等内容以及《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中涉及的证明材料，投标人应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或照片，原件备查。有关扫描件（或照片）的尺寸和清晰度要求能够使用电脑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是部分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审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需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性检查或符合性检查的予以投标无效处理，涉及《评标信息》打分项的则该项评分予以0分处理。

19.2本项目涉及提供的有关资质证书，若原有资质证书处于年审期间，须提供证书颁发部门提供的回执，并且回执须证明该证书依然有效（若在法规范围不需提供的，供应商应做书面说明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该证书无效），则该投标人提供年审证明的可按原资质投标；若投标人正在申报上一级别资质，在未获批准之前，仍按原级别资质投标。

**20．投标有效期**

20.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具体见专用条款中投标有效期的天数要求。在此期限内，所有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20.2 在特殊的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在原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包括网站公开发布方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代理机构此项要求，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满后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应当相应的延长投标担保有效期；

20.3 中标单位的投标书有效期，截止于完成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项目内容，并通过竣工验收及保修结束。

**21．关于投标保证金**

21.1 自2019年8月15日起，招标代理机构停止收取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

21.2 咨询电话：0755-83948155。

**22．投标人的替代方案**

22.1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包括图纸和技术规范所示的基本技术设计）的要求。除非招标的项目明确允许投标人提交替代方案，否则投标人有关替代方案的条款将初审不通过，投标无效。

22.2 如果允许投标人提交替代方案，则准备提交替代方案的投标人除应提交一份满足招标文件（包括图纸和技术规范所示的基本技术设计）要求的投标文件外，还应提交需评审其替代方案所需的全部资料，包括项目方案书、技术规范、替代方案报价书、所建议的项目方案及有关的其它详细资料。

**23．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23.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23.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必须使用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其他语言的资料，但应附有中文注释，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23.3　除技术要求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单位计量。未列明时亦默认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23.4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

23.5投标文件的签署和规定

23.5.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 电子文件1份(正本有公章的扫描件PDF格式、Word文件格式各一份)。纸质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装订成册。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应注明“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正本和副本、电子版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如果未按上述规定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

23.5.2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或书写，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签字盖章处盖单位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投标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23.6.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3.6.1投标文件应密封包装，封套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23.6.2 投标文件如果未按上述规定密封和标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

23.6.3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单独将开标一览表另行封装在同一密封套内，并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投标时单独提交。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24.投标文件的递交

24.1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密封送到指定的地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24.2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24.3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4.4在招标文件的规定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补充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4.5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补充的投标文件应按本章规定编制、签署、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补充”字样。

24.6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得修改、撤销其投标文件。

25．投标截止日期

25.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密封投标文件送到指定的地点，参加开标会。

25.2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25.3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26. 样品的递交

26.1 一般不得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如确有必要，采购人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能反映货物材质或关键部分的尺寸、价值不大的样品,具体见第一册专用条款相关内容。

26.2投标样品上必须标注“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样品编号、样品名称”等信息，但不得显示指向任何投标供应商的信息、生产厂家的商标，或者其他的标记标识。需要安装的投标样品必须为安装完整的成品，由投标供应商自行组织安装。

26.2.1样品递交签到：

投标供应商授权人需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盖公章）、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样品清单（加盖公章），到代理机构进行样品递交签到。特别注意事项：

（1）上述资料提供不齐全的，不予签到；

（2）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再受理签到；

（3）未进行签到的，样品不予接收。

26.2.2 样品接收

投标样品接收必须进行身份核对、样品核对、登记确认、顺序编号。

（1）身份核对。代理机构核对投标供应商授权委托人提供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盖公章）、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不齐全的，不得接收投标样品。

（2）样品核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投标样品与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样品清单》（盖公章）进行一一核对。有不一致的或损坏情况的，将要求供应商授权委托人在《样品清单》上注明。

（3）登记确认。在完成身份核对及样品核对后，投标供应商授权委托人必须在《样品接收登记表》上登记确认。

（4）顺序编号。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工作人员按投标样品接收的先后顺序进行编号。

26.3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负责组织投标样品摆样，指引供应商授权委托人将投标样品搬运到指定地点摆放、拆除包装，按要求摆放整齐。完成样品摆样后，供应商授权委托人应及时立场，不得在摆样现场滞留。

26.4样品的退回：

（1）未中标的供应商投标样品，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按规定进行通知，并要求供应商授权委托人在项目完成评审后的三个工作日内凭身份证及样品受理回执原件办理退回手续。

（2）中标的供应商投标样品，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按规定进行通知，并要求采购人代表在中标通知书发放后三个工作日内凭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及身份证原件办理领取手续。投标样品移交时，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再次核对供应商授权委托人或采购人代表身份、核对《样品清单》，签字确认后并取走样品。

26.5未能及时退回的样品的处理：

（1）未中标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项目完成评审后三个工作日）内取回投标样品的，视为放弃取回，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定期清理。

（2）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中标通知书发放后三个工作日内）内领取中标供应商投标样品的，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发函或电话敦促。对于拒不领取的中标样品，视同采购人放弃取回，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定期清理。

27．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27.1投标方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

27.2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27.3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书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27.4招标代理机构不退还投标文件，专用条款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五章 开标

28．开标

28.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组织公开开标，邀请投标人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8.2 开标时，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当众拆封投标文件，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并记录在案。投标人若有报价和优惠未被唱出，应在开标时及时声明或提请注意，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28.3未宣读的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28.4投标人代表及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28.5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第六章 评标要求

29．评审委员会组成

29.1开标结束后召开评标会议，评审委员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依法组建，负责评标活动。

评审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的单数。评定分离项目评审专家均由评审专家组成。为保证评委人选的专业性，以及评标中的公平公正性，评审专家从深圳市财政局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采购人代表须持本单位签发的《评标授权书》参加评标。

**注：《评标授权书》模板可以从“招标代理机构网站”（http:// cgzx.sz.gov.cn/）采购人页面下“采购”环节“通用表格”处下载。**

29.2评标定标应当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29.3评标活动依法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过程和结果。

29.4评标过程中不允许违背评标程序或采用招标文件未载明的评标方法或评标因素进行评标。

29.5 开标后，直到签订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信息公开的内容除外）。

30．向评审委员会提供的资料

30.1公开发布的招标文件，包括图纸、服务清单、答疑文件等；

30.2其他评标必须的资料。

30.3评审委员会应当认真研究招标文件，至少应了解熟悉以下内容：

（1）招标的目的；

（2）招标项目需求的范围和性质；

（3）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的资格、财政预算限额、商务条款；

（4）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因素；

（5）招标文件所列示的资格性审查表及符合性审查表。

31．独立评标

30.1评审委员会成员的评标活动应当独立进行，并应遵循投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确定中标供应商、编写评标报告的工作程序。

第七章 评标程序及评标方法

32．投标文件初审

32.1投标文件初审包括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符合性审查的要求。

32.2 **投标文件初审内容请详见《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部分。投标人若有一条审查不通过则按投标无效处理。评审委员会对投标单位打√为通过审查，打×为未通过审查。**

**32.3 投标文件初审中关于供应商家数的计算:**

**32.3.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审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32.3.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审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2.3.3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32.4投标人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的情形，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32.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个人分阶段参与编制；

32.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2.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32.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2.4.5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2.4.6投标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供应商利益补偿；

32.4.7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32.4.8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32.4.9在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供应商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

32.4.10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32.5对不属于《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的其他情形，除专用条款另有规定和32.4条款所列情形外，不得作为投标无效的理由。

33．澄清有关问题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根据本通用条款第34条，凡属于评审委员会在评审中发现的算术错误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34．错误的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专用条款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34.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通用条款33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5．投标文件的比较与评价

评审委员会将按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及《深圳市政府采购评审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参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仅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比较与评价。

评审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36. 实地考察、演示或设备测试

36.1在招标过程中，评审委员会有权决定是否对本项目投标人进行现场勘察或实地考察或检验有关证明材料的原件。投标人应随时做好接受检查的准备。

36.2若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现场演示或设备测试的，投标人应做好相应准备。

37．评标方法

**37.1最低价法**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一递补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三的投标人为第二递补中标候选人）。

**37.1.2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一递补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三的投标人为第二递补中标候选人）。

**37.1.3定性评审法**

定性评审法，是指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技术商务定性评审，对各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提出意见，指出投标文件的优点、缺陷、问题以及签订合同前应注意和澄清的事项，并形成评审报告。所有递交的投标文件不被判定为废标或者无效标的投标人，均推荐为候选中标供应商。

**37.2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一册“专用条款”的相关内容。**

**37.3重新评审的情形**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37.3.1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37.3.2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7.3.3评审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37.3.4经评审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审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审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7.4重新组建评审委员会的情形**

评审委员会或者其成员存在下列情形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重新组建评审委员会进行评标，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7.4.1评审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规定的；

37.4.2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二条第一至五项情形的；

37.4.3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独立评标受到非法干预的；

37.4.4有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

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原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重新组建的评审委员会。

第八章 定标及公示

38．定标方法

38.1非评定分离项目定标方法

38.1.1评审委员会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所约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审和比较，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并根据评标方法比较评价结果从优到劣进行排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供应商。

38.1.2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一递补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三的投标人为第二递补中标候选人）。

38.1.3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一递补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三的投标人为第二递补中标候选人）。

出现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情况时，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具体操作办法及流程由评审委员会确定。

38.2评定分离项目定标方法

38.2.1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本项目采用评标和定标分离办法，即评审委员会按照本项目规定的评审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推荐候选中标供应商并出具书面评审报告，由采购人根据评审委员会出具的评审报告和推荐的候选中标供应商确定中标供应商。具体所采用的评审方法和定标方法（定标规则）详见招标文件第一册关键信息的内容。

38.2.2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最低价法”评审方法的项目，评审委员会按照评审结果，依照招标文件第一册关键信息的内容推荐相应数量的候选中标供应商。采用“定性评审法”评审方法的项目，所有递交投标文件不被判定为无效标的投标人，均推荐为候选中标供应商。

38.2.3采购人应当按照以下方法确定中标供应商：

38.2.3.1自定法。自定法是指采购人组织定标委员会，由定标委员会在候选中标供应商中确定中标供应商。

操作程序：

①招标代理机构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通过系统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

②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组成定标委员会，召开定标会并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的具体数量由采购人在项目申报时确定并在招标文件中体现）。应当提交采购人领导班子集体研究, 按照“少数服从多数，且多数人数超过班子成员半数方可有效”的原则进行决策。

中标供应商的确定流程：网上具体操作时，在结束辅助评标后，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上传候选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并录入候选中标供应商的中标信息，完成上述操作后后进入“采购人录入定标结果”的环节；采购人在“采购人录入定标结果”中可以实时的查看候选中标供应商、投标报价、投标文件，同时查看和打印综合得分表、评审报告、候选中标供应商评价表，以单选框的方式，在显示候选中标供应商名称和投标报价的列表中，由采购人根据定标结果选择中标供应商。

③采购人应当自定标会召开后的3个工作日内，将定标书面记录、定标报告在采购人内部网站或者内部办公区域公示，公示日期不少于3个工作日。公示内容包括定标委员会候选人员名单、正式成员名单、定标程序、定标环节及定标结果等内容。

④采购人应当在公示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将定标报告送招标代理机构备案。定标报告包括但不限于定标委员会候选人员名单、正式成员名单、定标委员会的产生过程、定标程序及定标结果等内容。

⑤采购人逾期不确定的，招标代理机构将报主管部门处理，处理期间不计入采购期间。

38.2.3.2抽签法。抽签法是指候选中标供应商产生后，由采购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按照随机抽签的方式在候选中标供应商中确定中标供应商。抽签方式分为网上抽签和网下抽签两种。

网上抽签操作程序：①在结束辅助评标后，进入随机抽签的环节（相应功能点为“采购人定标结果抽签”）；②以包组为单位，由采购人在候选中标供应商中随机抽取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的具体数量由采购人在项目申报时确定并在招标文件中体现）；③采购人网上抽签结束，点击确认后，直接进入“起草采购结果公示”环节。

网下抽签操作程序：①候选中标供应商产生后，由采购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评审结束的当日，组织抽签小组随机抽取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的具体数量由采购人在项目申报时确定并在招标文件中体现）。②抽签小组原则上由采购人授权代表和项目评审组织人组成，项目评审组织人指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③抽签采用网下组织实施，过程要求全程录音录像。④抽取流程。a、编号。抽签小组按候选中标供应商投标时间先后确定抽签编号，如A公司投标时间最早，则抽签编号为1，以此类推。b、抽签。按抽签编号的数量放入相应数量及编号的号码球，抽签小组成员随机抽取1个号码球。c、定签。按抽中的号码球编号与事先确定的抽签编号确定中标供应商。填写《抽签表》。d、确认结果。抽签小组成员签字确认抽签结果。填写《抽签结果确认书》。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根据网下抽签的结果直接录入中标供应商信息。

38.2.3.3竞价法。竞价法是指候选中标供应商产生后，由采购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组织候选中标供应商进行二次竞价，最终报价最低的为中标供应商。

备注（竞价法）：①候选中标供应商竞价的价格不得高于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②二次竞价的价格为投标总价，采购计划条目对应的分项报价按最终报价与原投标报价下浮比例统一下调。③中标供应商的具体数量由采购人在项目申报时确定并在招标文件中体现。

说明：采购人及投标供应商应按照上述方法提前做好相关准备。

38.3专用条款另有规定的，按专用条款相关要求定标。

39．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审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报告由评审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审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审委员会应当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存档。

40．中标公告

40.1为体现“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评标结束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深圳市瑞凝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网”（http://www.realsino.cn/）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供应商如对评标结果有异议，可在发布公示日期起五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若在公示期内未提出质疑，则视为认同该评标结果。

40.2质疑投诉人应保证质疑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和可靠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1．中标通知书

41.1中标公告公布以后,公示期内无有效质疑投诉, 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41.2 因质疑投诉或其它原因导致项目结果变更或采购终止的，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吊销中标通知书或终止采购合同。

41.3 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人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

41.3.1以中标金额作为中标服务费的计算基数。中标服务费收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方式，按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价格2011 534 号文规定的计算；

41.3.2中标服务费的缴纳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直接缴纳，可用支票、电汇等付款方式；

第九章 公开招标失败的后续处理

42．公开招标失败的处理

42.1本项目公开招标过程中若由于投标截止后实际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数量不足、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等原因造成公开招标失败，可由招标代理机构重新组织采购。

42.2对公开招标失败的项目，评审委员会在出具该项目招标失败结论的同时，提出重新采购组织形式的建议，以及进一步完善招标文件的资格、技术、商务要求的修改建议。

42.3重新组织采购有以下两种组织形式：

（1）由招标代理机构重新组织公开招标；

（2）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非公开招标方式申请，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公开招标失败采购项目可转为竞争性谈判或单一来源谈判方式采购。

42.4公开招标失败的采购项目重新组织公开招标，由招标代理机构重新按公开招标流程组织采购活动。

42.5公开招标失败的采购项目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转为竞争性谈判或单一来源谈判方式采购的，按规定要求组织政府采购工作。

第十章 合同的授予与备案

43．合同授予标准

本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按本招标文件规定评审确定的中标人。

44．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投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或所有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投标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45．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45.1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等）内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45.2中标人如不按本通用条款第45.1款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情节严重的，并由主管部门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予以通报；

45.3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46．履约担保

46.1在签订项目合同的同时，中标人应按“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中规定的金额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46.2如果中标人不能按“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中规定的金额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采购人将有充分的理由通过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废除中标，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应当予以赔偿；

46.3项目服务期满之后,经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在七日内办理解除履约担保手续。

47. 合同的备案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于合同签订之日起十日内，由采购人或委托中标人将采购合同副本抄送招标代理机构备案。

48. 合同的变更

合同变更事宜按《深圳市财政局 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关于进一步加强市本级政府采购合同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深财购〔2019〕43号）相关规定执行。

49. 履约抽检及情况的反馈

49.1供应商必须诚信履约，采购人必须对采购项目实施组织履约验收。必要时，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将对采购项目进行履约抽检评价。如未按合同履约，将按《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有关规定、《深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暂行办法》及其操作细则进行处理。

49.2采购人和供应商应当在采购合同履行完毕三十日之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履行情况和相关政府采购建议等反馈至招标代理机构。

50. 宣传

凡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宣传或广告，若当中提及政府采购，必须事先将具体对外宣传方案报市财政委和招标代理机构，并征得其同意。对外市场宣传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形式：

a.名片、宣传册、广告标语等；

b.案例介绍、推广等；

c.工作人员向其他消费群体宣传。

51. 供应商违法责任

《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 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一至三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并由主管部门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以上千分之二十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取消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资格，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以上千分之三十以下的罚款，并由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吊销其营业执照；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在采购活动中应当回避而未回避的；

（2）未按本条例规定签订、履行采购合同，造成严重后果的；

（3）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

（4）以非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的；

（5）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的；

（6）恶意投诉的；

（7）向采购项目相关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当利益的；

（8）阻碍、抗拒主管部门监督检查的；

（9）其他违反本条例规定的行为。

第十一章 质疑处理

52.质疑提出与答复

52.1提出质疑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在采购活动中受到损害的，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52.2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52.3质疑条件

52.3.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52.3.2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为自知道或应当知道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对采购文件的质疑，为采购文件公布之日；对采购过程的质疑，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以及评审委员会、谈判小组、竞价小组组成人员的质疑，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示之日；

52.3.3应提交书面质疑函，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1）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2）合理的事实和依据；（3）必要的证明材料和法律依据。注：质疑函范本可在招标代理机构网站下载。

52.4提交材料

质疑函、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如委托代理人提交的，还需提交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明。

52.5收文部门

招标代理机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1210室。

52.6收文办理程序

52.6.1供应商提交的质疑材料符合质疑条件的办理收文，出具收文回执；

52.6.2供应商提交的质疑材料不符合质疑条件的，视情况处理：（1）质疑主体、时限不符合的，不予收文；（2）质疑函内容、提交人身份证明不符合的，开具补正告知书，供应商可在质疑期内补正后重新提交。

52.7质疑答复时限

自收文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52.8投诉

对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深圳市财政局投诉。

53. 质疑后续处理

53.1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

53.2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对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如果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依法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如果合格供应商不符合法定数量，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